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清風

記錄：莊麗珍

出席人員：吳副校長俊仁(兼代工學院院長)、陳教務長建宏、王學務長天楷、唐總務長世杰、許研發長泰文、張處長忠誠(兼電資學院院長)、陳處長瑤湖(未出席)、林副總務長泰源、朱院長經武、黃院長登福、李院長明安、羅院長綸新、闕委員建仁、鄭委員讚慶、劉委員中平、邱委員思魁、蔡委員安益(未出席)、林委員炤圭(出差)、陸委員臺根、安委員嘉芳(未出席)、邱委員淑庭(未出席)、汪代理主任玉雲、沈組長能情、姚組長瑾英、姚組長用蓮、戴組長世卓、蔡組長仲景、蔡組長台明、呂隊長昆亮
列席人員：張主任克亮

壹、主席報告：

總務是學校前進的基礎動力，舉凡全校的建設、景觀、環境清潔、安全衛生、餐飲、交通…等等，皆與總務有關，所以總務會議非常重要；今日感謝二位校外委員特別撥空蒞校與會，亦請盡量提供寶貴意見。

貳、總務長報告：總務處規劃和執行重要事項簡報(詳如簡報檔)。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經本會議審議通過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統籌研究空間借用管理辦法』，業於 101 年 5 月 30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10006954 號令發布實施。
- 二、有關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退休教師借用空間管理要點』案，業經另提案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1 年 6 月 18 日以海總保字第 1010007831 號令發布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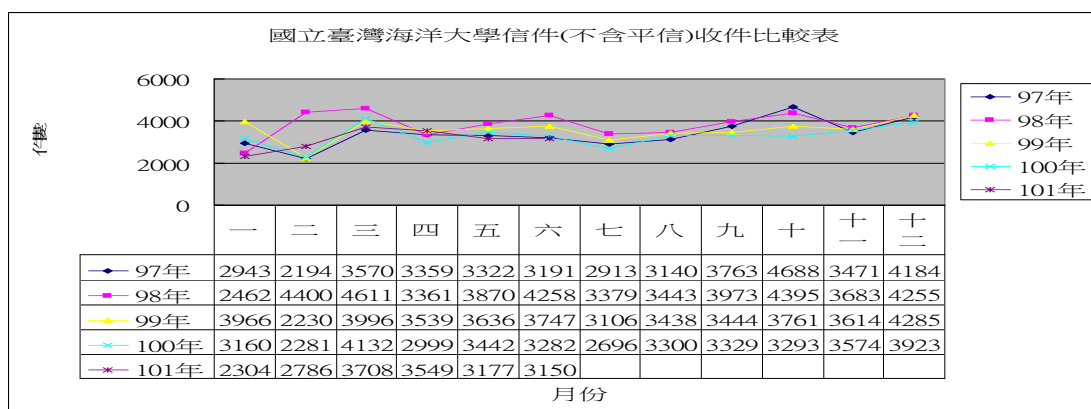
肆、工作報告

文書組

一、郵務處理(統計時間 97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

1、收(不含平信)信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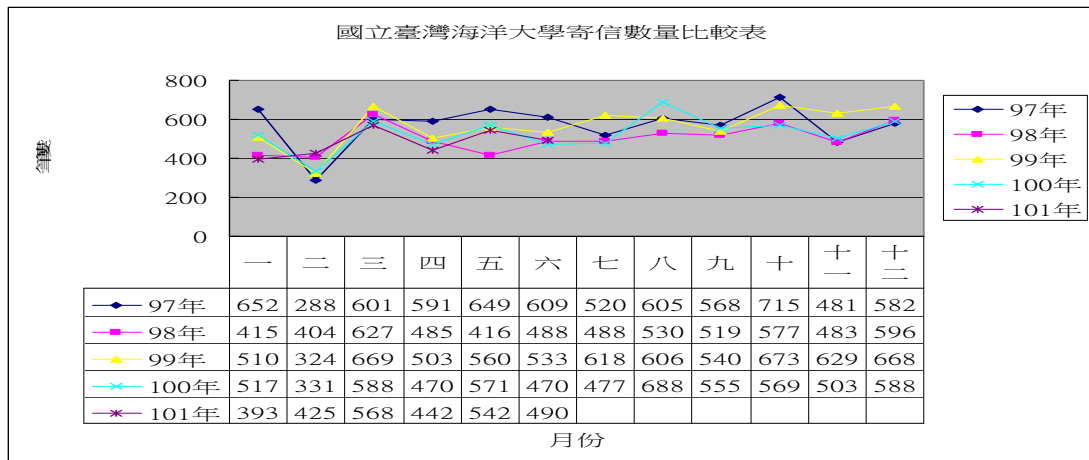
100 年共計 39411 件，較 97 年 40738 件減少約 3%，較 98 年 46090 件減少約 15%，較 99 年 42762 件減少約 8%。101 年上半年 18674 件，與 100 年上半年 19296 件，相較減少約 4% (如圖一)



圖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信件收件統計圖

2、寄件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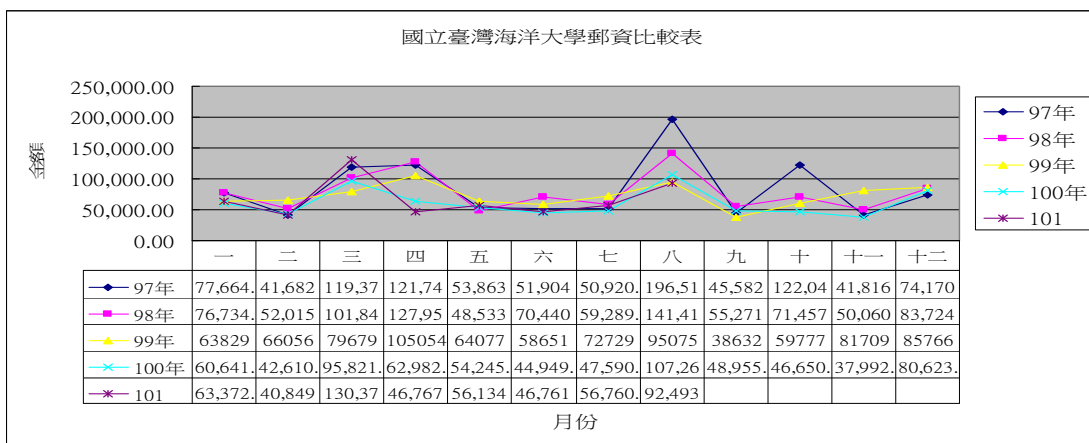
100 年共計 6327 筆，較 97 年 6861 筆減少 8%，較 98 年 6028 筆成長約 5%，較 99 年 6833 筆減少 8%。101 年上半年共計 2860 件，與 100 年上半年 2947 件，約減少 3%（如圖二）



圖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寄信數量統計圖

3、郵資

100 年共計 730323 元，較 97 年 997275 元、98 年 938731 元及 99 年 871034 分別減少約 27%、23%及 17%。101 年上半年郵資共計 384,253 元（如圖三），與 100 年上半年 361,249 元，增加約 6%。



圖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郵資金額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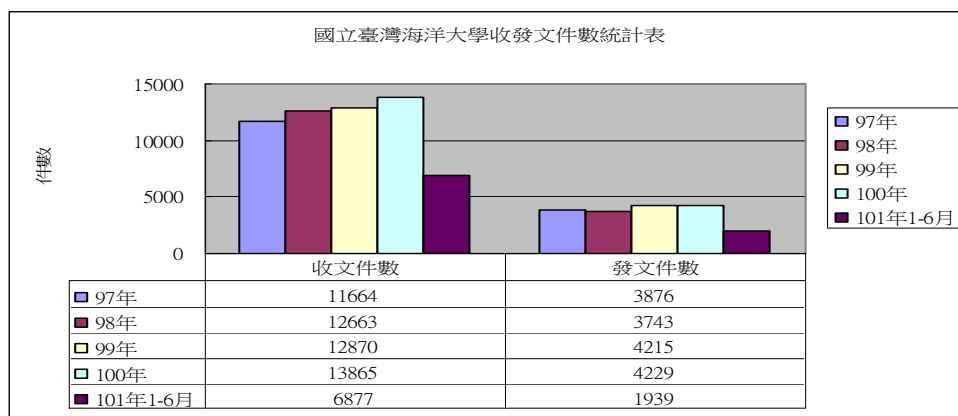
二、公文線上簽核業依計畫時程於 101 年 8 月日上線，後續之專案時程如下：

- 1、101 年 11 月辦理第四期工作之驗收。
- 2、101 年 10 月 22-24 日辦理系統驗證工作。
- 3、102 年 1 月完成舊資料之轉置。
- 4、102 年 2 月辦理第五期工作（全案）驗收。

三、公文收發（統計時間 97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

- 1、100 年收文共計 13865 件，較 97 年 11664 件、98 年同期 12663 件及 99 年同期 12870 成長約 16%、9%及 8%。101 年上半年收文共計 6877 件，與 100 年同期 6804 件，約增加 1%。

2、100 年發文共計 4229 件，較 97 年 3876 件、98 年 3743 件及 99 年 4215 成長約 9%、12%及 1%。(統計表如圖四)101 年上半年發文共計 1939 件，與 100 年同期 1987 件，約減少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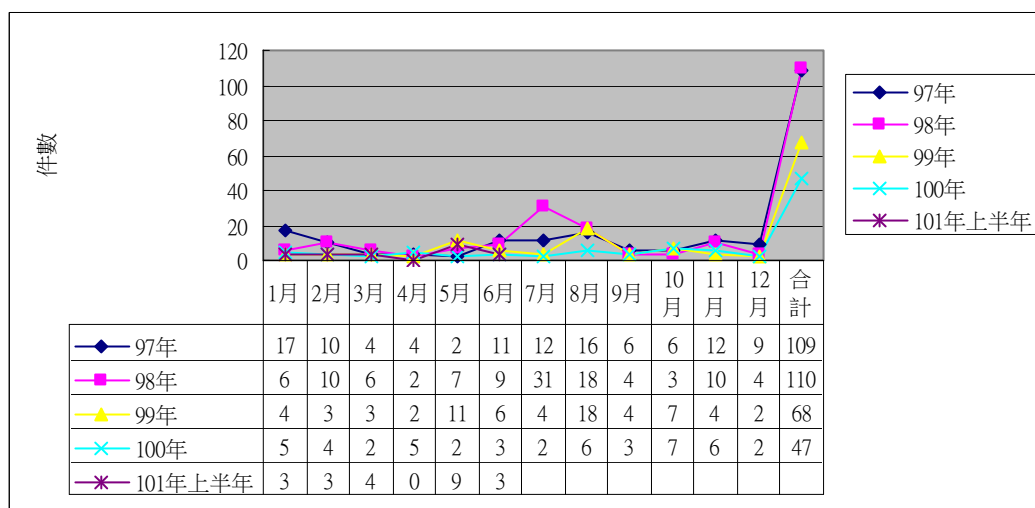


圖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收發文件數統計圖

四、公文稽催(統計時間 97 年 1 月 1 日至 101 月 6 月 30 日)

1、100 年稽催共計 47 件，較 97 年 109 件、98 年 110 件及 99 年 68 件分別進步約 57%、58%及 31%。101 年上半年稽催共計 22 件，與 100 年同期增加 1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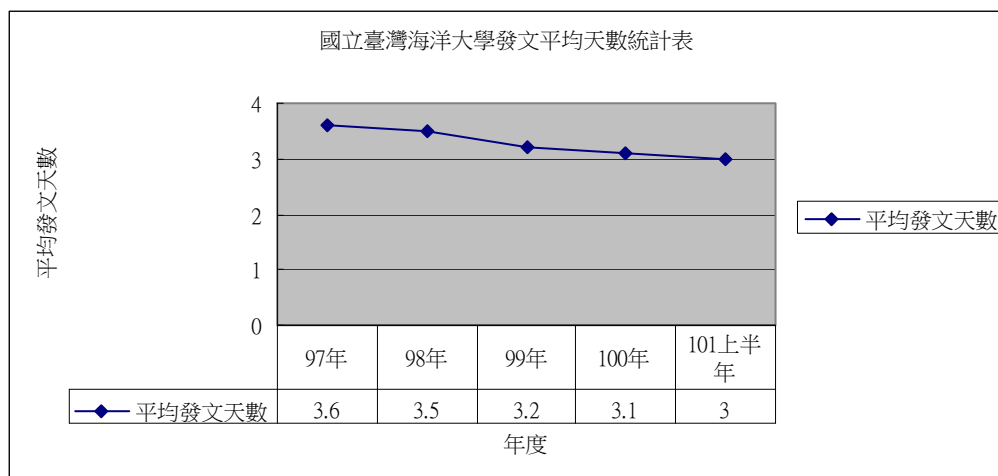
2、本校 97 至 101 年上半年之稽催案件統計如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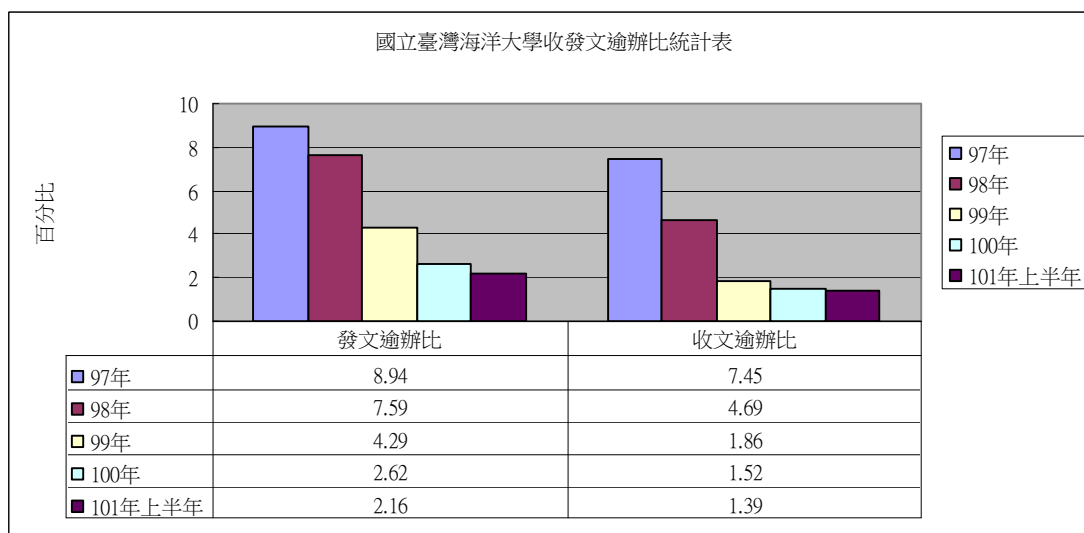
圖五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稽催案件數量統計圖

五、公文檢核

1、本校 101 年上半年全校之發文平均天數為 3 天，發文及收文之逾辦比率分別為 2.16% 及 1.39%，相較於 100 年全校之發文平均天數為 3.1 天，發文及收文之逾辦比率分別為 2.62%及 1.52%，本校 101 年上半年全校之公文績效指標均較 100 年進步，並均在目標範圍內。(如圖六、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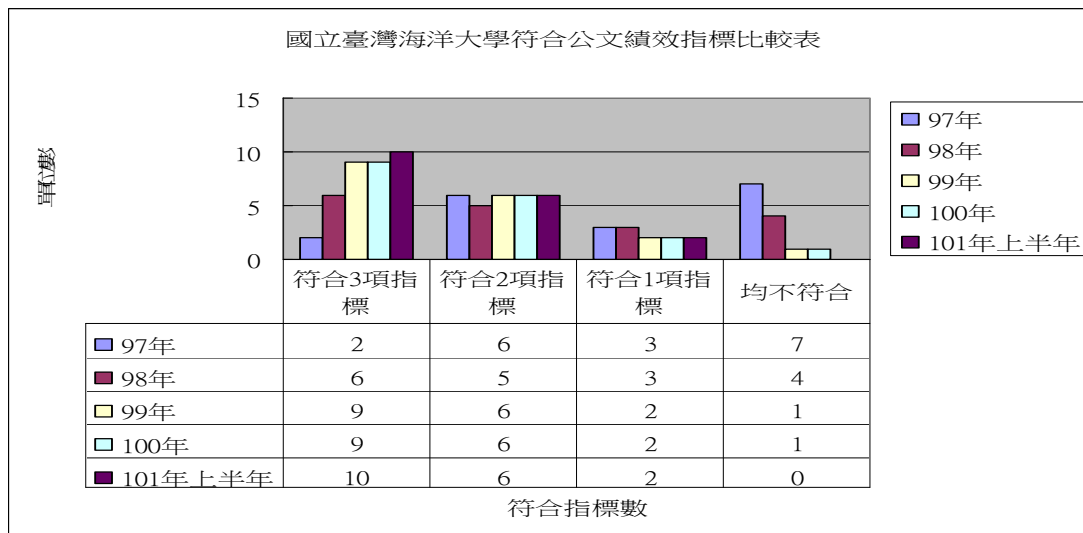


圖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公文發文平均天數統計圖



圖七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收發文逾辦統計圖

2、101 年上半年 3 項指標均符合績效目標者為秘書室、研發處、體育室、會計室、人事室、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中心、生科院、工學院、電資學院及人社院等 10 個單位，2 項指標符合者有教務處、國際事務處、學務處、總務處、海資院、航訓中心等 6 個單位，1 項指標符合者圖資處、海運學院等 2 個單位。101 年上半年符合 3 項指標者，計有 10 個單位，與 99 年及 100 年 9 個單位比較，在績效目標逐年提高之情況下，呈現穩定進步。(如圖八)



圖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7-101 年上半年符合公文績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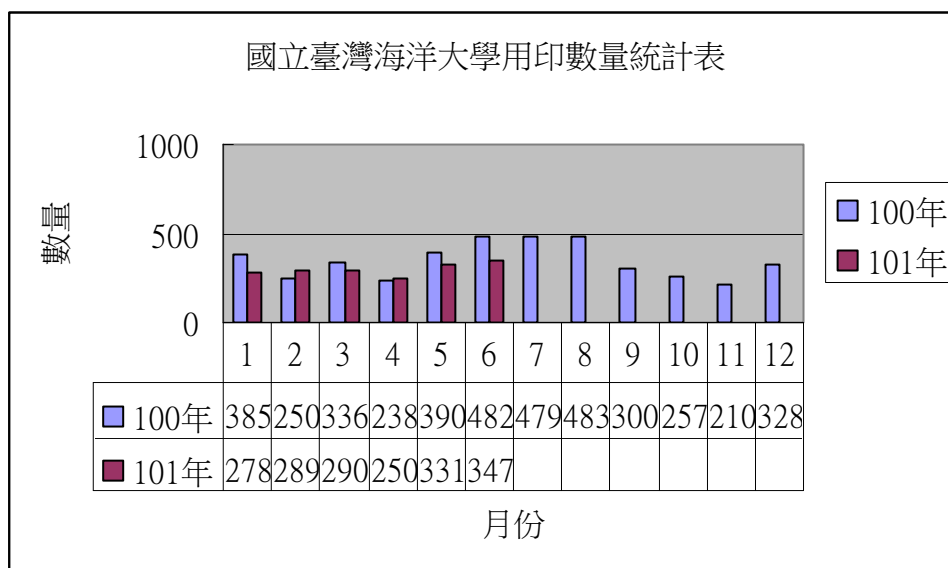
- 3、依據 101 年 10 月 29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文檢核小組決議，101 年度之公文時效績優人員敘獎，因公文線上簽核正處適應期，另在不修正相關條文及規定之考量下，擬先行暫停辦理。惟各單位之同仁如有符合公文流程管理要點第九點第一項第二款之規定：「辦理過程繁複、耗時或案情特殊之重要公文，如因正當理由無法於限定期內案結，且依規定辦理展延，並圓滿達成任務者。」仍可提請敘獎。

六、檔案應用

本校自 42 年創校至今，歷經 58 年的時光，蘊藏了許多珍貴檔案，為了展現生活化、多元化的檔案服務，及配合本校 102 年 60 週年校慶，特與秘書室及海文所吳惠芳及應俊豪老師規劃合辦「公文線上檔案展」，用檔案的呈現「描繪」海大歷史，除了讓海大師生了解本校發展史外，同時展現檔案應用加值之目的。

七、印信管理

本校 100 年申請用印件數共計 3576 件，101 年上半年 1785 件，較 100 年同期 2081 檢減少約 14%。



國立臺灣海洋大 100 年至 101 年上半年用印數量統計表

事務組

一、採購業務

- 1、各單位或老師倘若有需配合年度或計畫經費期限，須事務組辦理招標之採購案者，敬請配合及早提出請購，因辦理採購招標、履約及驗收等工作，有法定之作業程序或期間，希望盡量避免請購太晚，致各項作業急迫，影響採購品質與結案之情形發生。
- 2、依據教育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1 年 4 月 10 日環署管字第 1010029486 號函送「101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作業評核方法」，案內說明有關 101 年機關執行綠色採購績效評核配分之調整、擴大總綠色採購項目為 147 項、增加綠色採購認可項目、以及總分加減分與評分等第之級距等規定。為配合環保署政策之推行，教育部規定各校 101 年度執行目標比率為 90% 外，另須將執行成效(含舉辦教育訓練等活動資料等)按季於系統上完成「季確認」與資料上傳登錄工作，此等均將列入年度審核，其評分等第亦列入環安衛評鑑及年度獎懲之參據。本案相關資料 5 月已公布於事務組網頁，為達成年度執行目標並符合相關作業審核評分之規定，敬請各單位同仁務必配合執行。
- 3、依據內政部「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六十九條第三項訂定「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規定各義務採購單位採購該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二項所定物品與服務項目，年度應達 5% 之比率。各義務採購單位應將執行採購項目、總金額等資訊登載於內政部「義務採購單位網路資訊平台系統」，年度執行成效未達 5% 者，除應敘明理由與檢討成效外，亦將受到懲處。本校為因應此項規定，業經會議討論並依行政會議主席指示，本校各單位若採購所提供之所定物品與服務項目時，屬『印刷類』者（逾 10 萬元除外），各單位應依規定優先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採購，其他類別如『食品（便當、餐盒）類』、『清潔服務類』及『洗衣服務類』等，亦請配合法令及及扶助弱勢之社會責任率先採購之。相關因應措施、內政部系統平台登錄規定及各單位年度執行率彙報表件，本組已於 4 月書面通知各單位並於放置於事務組網頁，請各單位務必配合辦理。截至 11 月 9 日止統計本校已採購金僅 846,413 元，僅達預估採購金額 150 萬元之一半，特請各學院注意學校規定各學院(含所屬系所)應達之採購比率，避免未達 5% 受到懲處。

二、水電與節能業務

- 1、為加強校園用電安全，建立責任分工、維修及通報管理機制，本校「用電安全方案」業於 98 年 3 月 12 日行政會議提報通過並公告於事務組網頁，謹再次提醒各單位務請配合辦理，以維用電安全。
- 2、本校 101 年度節能措施之一「學生宿舍裝設節水蓮蓬頭」案，已於 4 月底全面裝設完成。因本校學生宿舍用水量大，裝設節水器後，經統計 101 年 1 至 10 月宿舍用水量比去年同期減少 10,043 度，節省率達 10.54%；因節水器安裝後出水量降低，一併解決了長期以來洗澡水熱度不夠的問題，且經統計 101 年 1 至 10 月宿舍天然氣使用量比去年同期減少 27,742 度，節省率達 16.29%。
- 3、本校 101 年度節能措施之一「汰換 T8 較耗能燈具為 T5 節能燈具」案，於 5/3 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下訂採購，廠商於 10 月 17 日完工，施工期間感謝各單位配合，全案已於 10 月 26 日完成驗收。本案執行經費 400 萬元(含燈具、施工、保固 3 年等條件)，汰換館樓為：食品工程館、食品科學館、漁學館、環資系館、綜合二館、機械系館及商船系館。

- 4、本校 101 年度節能措施之一「需量節能智能管理系統」案，於 6 月 6 日以 351 萬元決標，廠商 11 月 3 日已報完工，施工期間感謝各單位配合，本組預定 11 月底辦理驗收。本年度施作館樓為：綜合二館、河工二館、學生活動中心、食品工程館、食品科學館、海空大樓、環態所、環資系館及生科院館、河工一館與機械系館（100 年度未施作部份）等冷氣之控管，以及校區路燈迴路時序控制。
- 5、因應臺電公司調整電價，經簽奉核准本校委外廠商電費計算自 6 月 10 日起調整為每度 3.53 元。
- 6、9 月 9 日、15 日、16 日已分別完成行政校區、祥豐校區、濱海校區之高低壓停電保養及維護作業。
- 7、校區 17 台發電機年度維護保養案業於 8 月 3 日以 24 萬元決標，自 10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起，每月施作保養 1 次。
- 8、7 月 21 日至 8 月 21 日完成清洗校區自來水水池、水塔。
- 9、101 年度全校高低壓電力設備改善案業於 8 月 7 日以 95.4 萬元決標，10 月 27 日完工驗收。
- 10、「濱海變電站發電機組與周邊設施汰換案」10 月 6 日以 4,91 萬 8,200 元決標，預計 12 月 16 日完工。該機組係供應工學院館、電機一、二館、資工館、河工一、二館、系工系館、海空大樓、延平技術大樓、地下道與地下室污水泵浦等設備之緊急發電用，因舊機組自 83 年購置至今逾 18 年，已達財產使用年限，且機械鏽蝕線路老化、水箱風管破裂等情形嚴重，經電力技師協助確認與建議，為維供電品質與安全，予以辦理更新。
- 11、為維校區夜行的安全與照明需求，由吳副校長、總務長、副總務長率領事務組、生輔組及諮輔組同仁，並邀請女學生代表，於 9 月 7 日 19 時至 21 時進行公共區域及「夜行地圖」路線照明現勘，獲得應行措施與照明改善事項之共識與結論。
- 12、配合季節天候，每半個月即檢討照明安全與節能需求，進行調整校內路燈照明時間。

三、技工友人事業務

- 1、7 月份完成上年度技工友平時考核。
- 2、7 月 19 日召開技工友座談會，宣導相關法令，並票選各項會議代表。
- 3、11 月底將召開技工友審核委員會會議，審議技工友獎勵案、101 年度優良技工友選拔案。

四、餐廳總務業務

- 1、依據 100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品質評鑑委員會議委員意見，為推動國際化，有關「協助餐廳業者製作英文菜單」事項業經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衛生委員會議以臨時動議討論，由國際事務處負責翻譯，總務處事務組負責印製成中英對照菜單或目錄，供餐廳業者使用或張貼於牆面，此項工作已於 100 年 5 月底執行完成。
- 2、依據 101 年 8 月 14 日校長與總務處各級主管會議指示，評估將一餐二樓四季餐廳規劃為教職員交誼廳用，8 月 20 日完成與一餐經營廠商萬聯食品公司協商，該公司願意配合學校所需，將二樓四季餐廳場地交還學校，由學校規劃運用，本組已陸續完成契約變更、水電管路施工等事宜。一餐 2 樓教職員工交誼廳自 9 月 17 日已啟用，該場地可供教職員工或外賓聯誼、休憩、餐飲、小型討論等多元使用，備有無線網路、麥克風，以及免費的小餅乾與茶包，開放時間為每日上午 11:00 至下午 17:00(例假日不開放)，歡迎同仁多加利用。
- 3、本校委外經營單位(請參閱附件)於明年合約到期須辦理重新招商者有 3 家(男三舍影印

店、學生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貴族世家)，是否於原場址或原商品類型續辦招商，本處將提請衛生委員會議討論確認後，再辦理後續招標與評選作業；合約到期但學校可評估是否同意續約者有 5 家(第一餐廳、第二餐廳、工學院餐廳及風鈴巷、男三舍統一便利商店、校園自動販賣機)，此 5 家廠商將會陸續於 11 月底前正式來函表達是否想繼續經營之意願，本處將會簽相關單位，依過去履約期間與學校的配合度、繳費情形、顧客滿意度調查等意見進行評估，俟學校決定續約與否後，再辦理續約公證或重新招商作業。

五、場地管理業務

- 1、配合完成 6 月 9 日本校第 101 級畢業典禮、7 月 1 日-3 日大學指考、8 月 1 日第十任校長就職典禮、8 月 18 日新生入學暨新生家長日及 59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等事務工作。
- 2、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屋頂漏水、內部整修工程及設備改善案目前正在進行中，預計年底完工驗收後啟用。
- 3、校園 LED 資訊顯示幕設置規劃案業已簽奉核准，將於工學院校門旁、濱海校門前紅綠燈旁、行政大樓與圖書館間風雨走廊外側等 3 處設置，本案係利用政府共同供應契約辦理，目前正進行採購作業，預計年底前可完工驗收。
- 4、祥豐校門口前設置本校龍崗生態園區雙語標示牌乙案，已於 10 月 31 日請購核准，近日內將請承商現場放樣確認設置位置後進行施工，預計 11 月底完工。至於配合本案進行之祥豐校門口至工學院校門口 3 面交通指示牌改善案，將俟市府現勘審查通過後進行施作，全案預計年底前可完工驗收。

六、勞健保業務

- 1、配合本校技工友、專案助理、計畫助理、兼任老師、臨時人員等進用、離退、以及薪資與提撥比率之調整等申請，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及勞退金提撥作業。截至 11 月 9 日本校(技工友、海研二號、專案教師、講座教授、客座教授、臨時雇工、專案助理及研究助理)勞工保險加保總計 349 人，全民健保加保總計 352 人。
- 2、配合人事室與會計室舉辦之新進人員研習會，報告並宣導有關採購、勞健保與勞退、交通補助費等各項業務相關法規與應行注意事項，協助新進同仁盡快熟知業務，減少錯誤，並提升工作效能。

七、交通車管理業務

- 1、本校與汎達交通企業有限公司簽訂之上下班交通車租賃採購案，至 7 月 31 日合約到期，因履約期間廠商表現良好，經簽奉核准依原合約續約條款之規定，續約 1 年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
- 2、依據本校「教職員工交通費核發辦法」第八條規定每年辦理交通總檢，9 月 5 日已發文各單位轉知所屬編制內同仁，於 9 月 30 日前提出申請。

出納組

- 一、住宿費保證金自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開始實施，配合學務處住宿輔導組辦理實施轉檔、製單，期間自 101 年 5 月 7 日起陸續產單至 101 年 10 月 31 日止辦理完成。
- 二、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舊生學雜費、住宿費之繳費自 101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9 月 14 日止，自 9 月 19 日起逾期未繳費者，依本校「學生學雜學分費繳納辦法」第六條規定繳納延誤費，並至本組繳納。
- 三、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轉學生、延畢生、復學生等學雜費、住宿費之轉檔、製單、

發放、繳費自 101/7/1 起至 101/10/31 止辦理完成。

四、經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逾期繳納學雜費截至 10 月底資料，共 124 位同學，延誤費共計 4 萬 5,110 元。

五、出納組同仁於 101/9/10~101/9/12 連續三日至展示廳或育樂館協助註冊課務組、進修推廣組辦理新生註冊，已順利完成。

六、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費轉檔、製單、發放已於 101 年 10 月 26 日前完成；繳費期間：自即日起至 101 年 11 月 23 日止，使用信用卡、超商至 101 年 11 月 19 日止。

七、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住宿費併單之繳費單預計自 101 年 12 月 24 起轉檔，預計於期末考前一週發放學雜分費繳費單。

八、教學務系統擴增案-學雜費部份已全數於 101/10/8 更新系統完成，預計 101 學年第 2 學期進行學雜與住宿費併單作業。

九、本校各專戶截至 10 月底止，收支情形如下：

1、學雜費(30001)專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收支筆數共計 52 筆，金額 4 億 418 萬 9,595 元整。

2、機關專戶(26365)業務，截至 10 月底，支出筆數共計 3 萬 7,770 筆，金額 22 億 7,534 萬 5,905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 萬 1,956 筆，金額 21 億 0,269 萬 2,153 元整。

3 保管品帳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結存計有定存單 2 筆，金額 67 萬 14 元整、保證書計有 5 筆，金額 1,695 萬 4,400 元整。

4、離職儲金帳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結存計有 109 筆，金額 1,464 萬 3,406 元整。

5、零用金業務，截至 10 月底，收支筆數共計 2 萬 1,462 筆，金額 6,835 萬 3,858 元整。

6、國科會計劃(26616)專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支出筆數共計 1 萬 7,386 筆，金額 2 億 6,048 萬 7,078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674 筆，金額 2 億 9,718 萬 1,309 元整。

7、保管金(26667)專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支出筆數共計 39 筆，金額 5 億 761 萬 8,900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686 筆，金額 491 萬 4,292 元整。

8、育成中心(28686)專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支出筆數共計 636 筆，金額 753 萬 5,564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75 筆，金額 1,035 萬 1,098 元整。

9、農委會(26586)專戶業務，截至 10 月底，支出筆數共計 3358 筆，金額 4,661 萬 083 元整，收入筆數共計 157 筆，金額 5,323 萬 5,029 元整。

十、各類所得扣繳稅款作業，截至 10 月底，紀錄人次共 7,889 人，共 5 萬 3,472 筆，金額共計 10 億 4,213 萬 1,246 元整。

十一、電子支付作業，截至 10 月底，支付 970 筆，金額 3,495 萬 4,982 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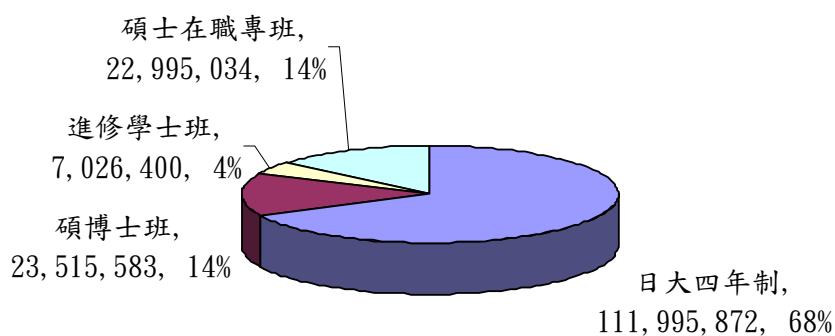
十二、開立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 10 月底，收入共計 8,050 筆，金額共計 16 億 9,717 萬 7,695 元整。

十三、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註冊費現金收款部分已於 10 月底收費完成，共計收入 1 億 6,553 萬 2,889 元整。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分)費收入統計表

學制 月份	日大四年制	碩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合計
101 年 06 月	1,530,630	262,585	71,840	138,970	2,004,025
101 年 07 月	8,119,949	1,714,665	382,554	510,344	10,727,512
101 年 08 月	53,063,146	9,466,342	2,275,015	7,294,335	72,098,838
101 年 09 月	49,159,857	10,949,171	4,268,793	14,760,936	79,138,757
101 年 10 月	122,290	1,122,820	28,198	290,449	1,563,757
總計	111,995,872	23,515,583	7,026,400	22,995,034	165,532,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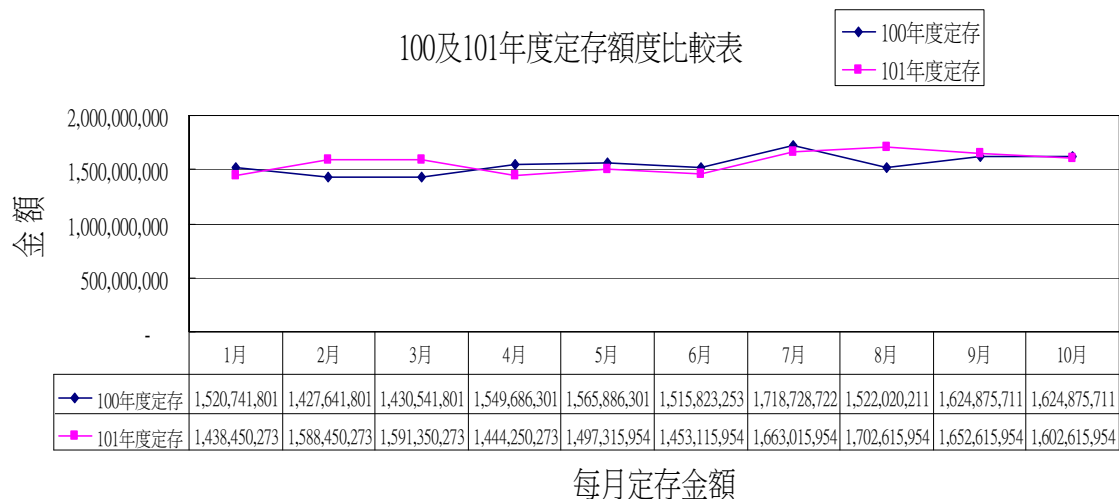
101 年度學雜學分費各部收入分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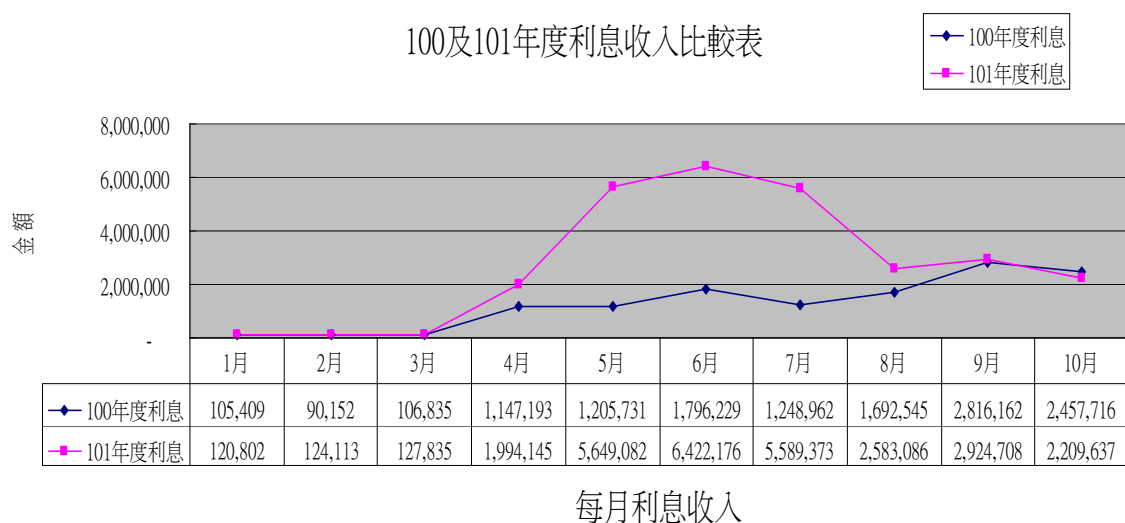
十四、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費收費於 10 月 26 日已發單完成；預計 11 月底收費完畢。

十五、本校 101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定存數截至 10 月底為 16 億 261 萬 5,954 元整，利息收入計 2,774 萬 4,957 元整（含郵局去年度應收利息 965 萬 9,117）；本金較 100 年同期增加 7,194 萬 243 元整，利息較 100 年同期增加 942 萬 8,406 元整。

100及101年度定存額度比較表



100及101年度利息收入比較表



保管組

一、本年度各單位財產及物品盤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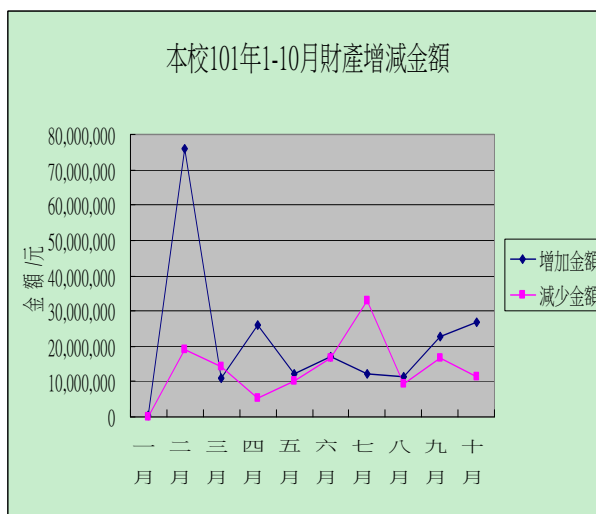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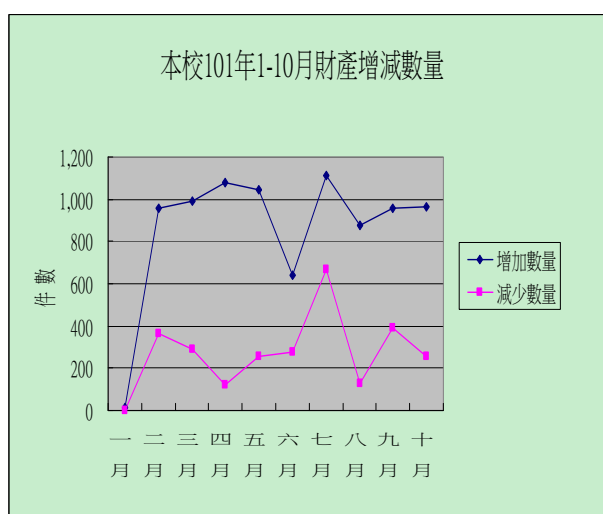
本年度各單位財產及物品盤點工作已完成，並於7月6日簽報盤點紀錄表，已於7月11日陳核後轉發各單位知照，籲請繼續秉持善良管理人之責，做好管理工作。

二、財產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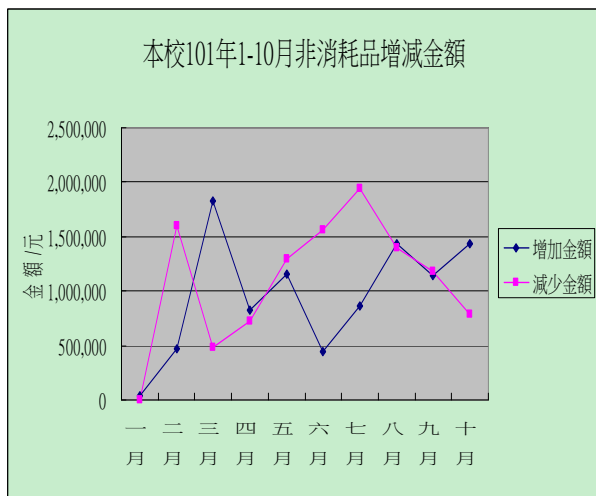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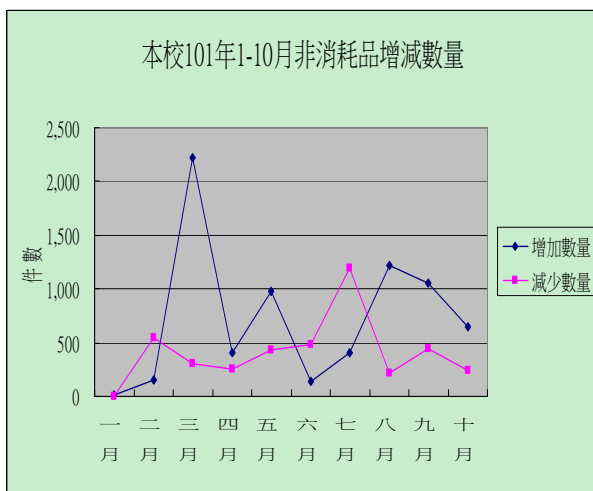
101年1至10月底共購置財產（含圖書及增值）8,623件，價值216,070,714元整；購置無形資產軟體42件，價值4,645,816元整；購置物品7,243件，價值9,618,836元整。報廢財產2,747件，原值135,388,786元整；報廢無形資產軟體25件，原值1,473,380元整；報廢非消耗品4,097件，價值10,944,926元整。

財產、非消耗品每月金額、數量增減情形說明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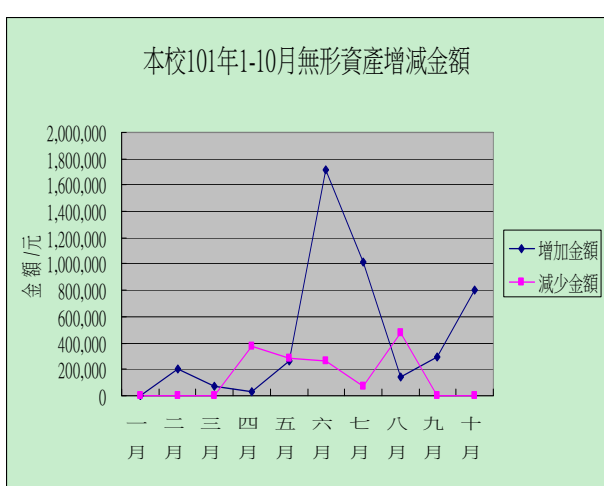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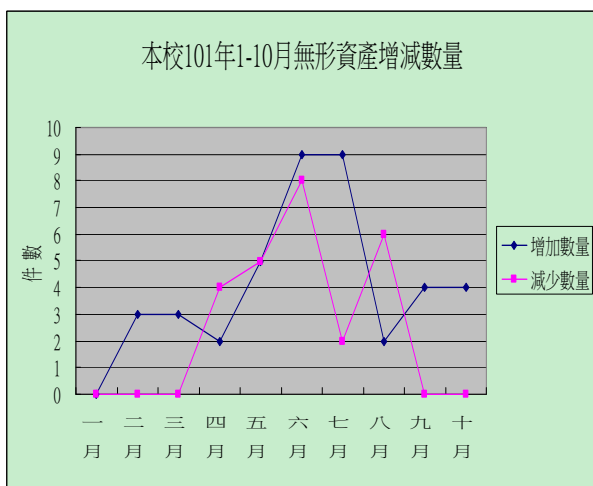
1、財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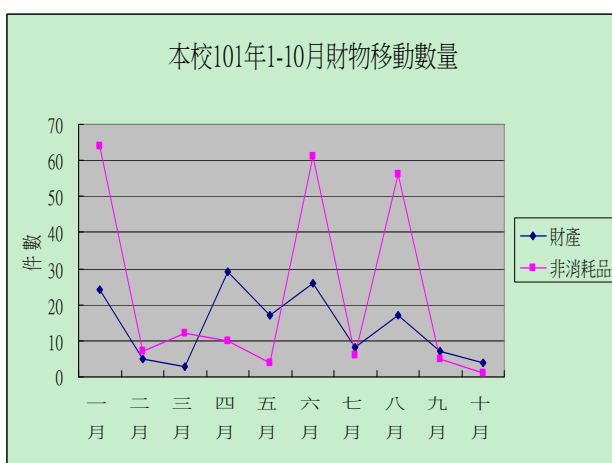
2、非消耗品



3、無形資產



4、移動財產、非消耗品（每月數量圖）



1 至 10 月協助光電所等 27 個單位辦理堪用之真空退火爐等計 366 項財產及非消耗品轉移至有需求之材料所等 35 個單位，以節省公帑、物盡其用。

三、宿舍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1 至 10 月份校外客座有眷宿舍核借 3 戶，校外客座單身宿舍核借 2 間，校內短期客座宿舍核借 4 間。單房間職務宿舍核借 2 間，多房間職務宿舍核借 3 戶。

四、6 月增加投資購買中鋼公司、榮化公司、宏全公司等股票 73,000 股，計 303 萬 6,920 元；7 月退還手續費 2,123 元；9 月收入現金股利 138,537 元，均已入帳。截至 10 月底本校尚持有股票 673,329 股，價值計 23,754,972 元整。

五、因應本校 102 年折舊制度改變，分別於 1 月 13 日、2 月 2 日、3 月 4 日、5 月 8 日、6 月 9 日、7 月 27 日、8 月 29 日、10 月 3 日、10 月 25 日持續宣導請各單位加強清查年代已久且不堪使用已達報廢條件之財物，減少使用單位空間浪費。

六、4 月 18 日總務會議，訂定本校統籌研究空間借用管理辦法，並提案討論本校退休教師使用研究及實驗空間要點（草案）經決議送行政會議討論。

七、4 月 19 日依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通知艾富有關財產折舊年數增加 1 年，研究適合解決方式。

八、5 月 15 日製作本組內部控制作業之「具風險業務項目彙總表」及「風險圖像」。

九、5 月 30 日基地台電磁波檢測。公告本校統籌研究空間借用管理辦法。

十、6 月 20 日更新本組網頁，加入校統籌研究空間借用管理辦法及申請表、退休教師借用空間管理要點。

十一、8 月 13 日製作內部控制制度之財物管理作業程序說明書，內含控制重點及作業層級自行評估表。

十二、參加建教合作核銷研討會，報告有關財物管理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十三、9 月 5 日隨同吳副校長、唐總務長及蔡組長至基隆市政府都發處協商麗峰莊土地興建安案。

十四、9 月 24 日製作業務委託民間經營考評表資料。

十五、9 月 26 日辦理宿舍訪查作業。

十六、10 月 15 日辦理「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

十七、10 月 22 日十河局海堤損壞會勘。

十八、10 月 24 日與唐總務長、體育室許主任、環安組蔡組長、林技士等會勘工學院後方曼波公園場地。

十九、10 月 30 日參加校長主持之中油土地承租案會議，討論規劃使用。

二十、本年度 1 至 10 月場地租用收入計 364 萬 4,476 元（含年繳），每月 15 日前辦理本校各場地租用收入之營業稅繳納作業，1 至 10 月營業稅共繳納 173,554 元。

營繕組

一、建築物新建（或增、改、修建）工程：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本校於 101/10/9 向工程會就履約保證金是否退還施工廠商之爭議提出調解（業經工程會退案），並於 101/10/12 由總務長主持會議，決議終止契約。另 101/10/26 由校長主持推動會議，結論為函文廠商沒收履約保證金，廠商若有意見，請其依契約相關規定向工程會申請調解。另會中考量校務長程發展、電資學院需求及實際效益，有關重新發包事宜，以更址（改於電資學院前方空地）並增加量體為原則繼續推動，請電資學院研提具體量體送總務會議、校發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

論，討論通過後函文陳報教育部並向校務會議提出報告案。

二、專案工程：

1、已完成案件：

- (1)海事大樓丙棟西段耐震補強工程已於 4/3 完成驗收、乙棟及丙棟東段耐震補強工程於 10/12 驗收，該建物之耐震能力已達現行法規標準。本校經教育部列管在案之耐震補強工程已全部完成，惟仍將持續辦理老舊建物之安全評估及補強工程。
- (2)海空大樓前廣場環境及交通動線改善工程已於 9/19 完成驗收，確已改善該區域之交通狀況。
- (3)男一舍床組更新工程已於 9 月全部結案，包含更新床組、燈具、置物櫥櫃、明鏡、室內油漆等項目，大幅提升學生住宿品質

2、辦理中案件：工學院入口交通動線及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因考量填平河工一館地下車道後於臨海側另闢新地下車道之高風險，經與工學院主管研商後變更原規劃及設計，其中改善原河工一館地下車道之鋪面及坡度，並調整海工館前方之人行道供汽車停車使用等項目已於 10 月中完成；另外有關「海工館前方汽車停車格改設為機車停車場」及「大型空蝕水槽前方 AC 鋪面整修」項目將於 11 月中起至 12 月底施工。

三、一般整修：

1、101 年度已完成案件：

- (1)行政大樓屋頂防水工程。
- (2)祥豐街 271 號（早期職務宿舍）拆除工程。
- (3)綜合一館 101、208、209、302、304、306 整修工程。
- (4)展示廳地磚更新工程。
- (5)游泳池看台防水工程。
- (6)綜合研究中心前增設避車道。
- (7)河工一館雨遮整修工程。
- (8)祥豐校區網排球場修繕工程。
- (9)首長宿舍下方擋土牆工程。
- (10)漁學館正門戶外樓梯整修工程。
- (11)人社院 301 室網路高架地板工程。
- (12)電機二館 109 室網路高架地板。
- (13)行政大樓廁所更新工程。
- (14)年度結構修復工程(含商船大樓、風雨走廊、行政大樓、食科工程館、應經所館、機械 B 館等損壞較嚴重之梁柱結構體)。
- (15)運動場 PU 跑道及水溝整修工程。

2、辦理中案件

- (1)年度屋頂防水工程(包含綜合二館、第一餐廳、單身宿舍及首長宿舍 4 棟建築物)於 6/13 決標，廠商已申報竣工，將依契約規定辦理驗收。
- (2)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整修工程已於 9/18 決標，預計 11 月中完工。本案包含屋頂防水、結構裂縫修補，並更新天花板、燈具、空調風管、牆面吸音版、地毯、門版更新、會議桌(固定座位由 72 個增加至 93 個)，另外有關內部視訊設備部分由教學中心規劃執

行。

- (3)小游泳池附屬建築物拆除工程已完成拆除執照申領及設計，將辦理招標作業。
- (4)人社大樓 103 室國際會議廳整修工程目前建築師進行設計中，預計規劃供 105 人開會使用。
- (5)配合基隆市列管之本校違建，辦理海事大樓乙棟 418、419 教室及舊專科部教室之補領使用執照事宜。
- (6)辦理機械系 B 館(含圖資處辦公室)耐震詳評。
- (7)單身宿舍一樓 4 間房間改為套房居室。

環安組

一、校園環境維護與資源回收工作

- 1、校園公共區域及學生宿舍各樓層設置之飲水機設備，目前共計 131 台(含租賃 7 台)，維護與保養工作以委託廠商方式辦理(目前為賀眾公司執行)，環安組除加強督導維護作執行外，並針對水質檢測嚴格要求執行（每年 3 月、9 月全面檢測 2 次，6 月、12 月抽檢 2 次總台數之 1/8 台數），水質檢測不合格機台將立即停用並改善之。
- 2、有關教育部 101 年「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案，本校獲補助經費新台幣 154 萬元、另自籌 100 萬元(合計 254 萬元)，已於 6 月 18 日辦理建築師設計與監造作業發包案(金額 20 萬元)，已於 10 月 17 日竣工，改善設施項目統計如下表：

(一)圖書館	(二)校史館	(三)女一舍
1. 樓層聯道無障礙設施 (設置升降車廂)	1. 樓梯無障礙設施	1. 廁所無障礙設施 2. 浴室無障礙設施 3. 樓梯無障礙設施
(四)綜合一館	(五)海空大樓	(六)祥豐校門入口
1. 樓梯無障礙設施	1. 廁所無障礙設施	1. 入口無障礙通道
(七)工二 A 館(電機二館)	(八)活動中心(後側地下道)無障礙設施	(九)海事大樓室外無障礙引導設施
1. 廁所無障礙設施	1. 無障礙扶手	1. 室外無障礙引導設施

- 3、本校訂定每隔週三為校園資源垃圾回收日，委託本市廢棄物回收商到校依定點收取，並於每月月底填寫資源回收成果統計表向基隆市環保局申報資源垃圾全面分類回收。資源回收種類：廢紙、寶特瓶、鋁、鐵罐、廢金屬、報廢資訊物品、報廢電器用品等。達到垃圾分類與減少垃圾產生量，並以定點分類收集方式實施回收。

101 年度資源回收日為：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1/4	2/15	3/14	4/11	5/16	6/13

--	2/29	3/28	4/25	5/30	6/27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7/11	8/15	9/12	10/17	11/14	12/12
7/25	8/29	9/26	10/31	11/28	12/26

本校 101 年度 1~10 月份資源回收數量統計：

月份	紙類 (kg)	鋁鐵罐 (含廢鐵) (kg)	寶特瓶 鋁箔包 (kg)	廢冷氣機 (家電) (kg)	廢電腦 (含列表機) (kg)	廢乾 電池 (kg)	廢日光 燈管 (kg)	總計 (kg)
一	340	25	198	--	--	5	30	598
二	593	28	176	440	1,864	81	28	3,210
三	540	457	14	530	597	73	30	2,241
四	310	160	146	915	851	72	28	2,482
五	270	255	202	1,685	1,010	78	24	3,524
六	280	240	175	2,105	1,165	61	22	4,048
七	310	27,440	148	1,300	795	62	20	30,075
八	750	266	145	1,350	727	69	23	3,330
九	330	423	246	3,280	1,928	80	26	6,313
十	610	276	232	1,720	1,514	75	28	4,455
合計	4,333	29,570	1,682	13,325	10,451	656	259	60,276

- 4、本校獲教育部辦理 101 年「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核定部分補助實驗安全設備一般案新臺幣 20 萬元，於廢液貯存場內裝設 VOC 氣體偵測器與警報發報系統機，強化學校實驗室廢液儲存管理體系及相關安全設施，提升實驗與實習場所操作與管理制度，本案已於 7 月 18 日完成驗收，並完成結案報部作業。
- 5、配合本校 101 年度「友善校園百年海 Young 新生入學教育週」之舉辦，環安組於 9 月 13 日上午 10 時~12 時 30 分配合辦理新生校園資源博覽會活動，藉由本活動宣導大一新生相關校園環境保護措施與作為，強調生活環保、省水減污與節能減碳的重要，並於現場贈送環保宣導品，加深同學愛護與保護校園環境的覺知與敏感度。另於 9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之新生安全日，在育樂館內及前方廣場協助辦理防災安全觀念與常識宣導與現場滅火演練，下午之新生班級幹部講習，協助辦理校園安全衛生與環保講習宣導，藉以提昇新生校園環安覺知與敏感度。

二、消防與防火管理部分

- 1、本校 101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改善工程，改善工程部分已於 5 月 21 日完工，本案係委

託消防技師協助監造與驗收，並於 6 月中完成工程驗收，另 101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測申報部分擬於 101 年 10 月底完成(包含向基隆市消防局辦理申報作業)。

- 2、總務處環安組於 8 月 23 日下午 1 時起協助食科系，辦理研究所新生消防與用電安全講習，並邀請基隆市消防局中正分隊長蒞臨主講，講習結束後並進行現場消防及滅火演練，教導學生正確使用消防安全設備與器材，強化消防安全教育與常識。
- 3、配合本校 101 年度「友善校園百年海 Young 新生入學教育週」之舉辦，於 9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之新生安全日在育樂館內及前方廣場協助辦理防災安全觀念與常識宣導與現場滅火演練，另於 9 月 14 日下午之新生班級幹部講習，協助辦理校園安全衛生與環保講習宣導。

三、宣導事項

- 1、本校非吸菸區請勿吸菸，校園請勿亂丟菸蒂。
- 2、請配合本校垃圾不落地之垃圾車停留時點投擲垃圾，請勿將個人垃圾包隨意棄置，以免有礙校園環境觀瞻。
- 3、請體諒清潔人員的辛勞，勿亂丟垃圾(紙屑、飲料瓶、罐、紙盒及塑膠袋…等)於走道、草叢、樹籬、出入口、屋頂及停車場。上述垃圾亦請壓扁或減容後，依分類投入各大樓的分類垃圾桶，共同維護乾淨整潔的大學校園。
- 4、去年校園內火災頻傳，經各單位主管及同仁協助宣導後，截至目前為止零事故。請各單位主管及同仁繼續加強宣導，並確實執行防災工作。請於離開研究室、實驗室時，拔除不用的電氣設備電源插頭，並籲請各單位每日下班前務必確實檢查，關閉不用的開關，避免引起電氣火災，以策安全。
- 5、在汛期來臨前，總務處已請廠商進行全校各大樓屋頂環境清理，請保持各大樓屋頂之清潔及落水孔之功能，勿隨意丟棄垃圾及菸蒂，而造成堵塞淹水

四、輻射防護部分

- 1、本校計有密封放射性物質 4 台 GC(為 Ni-63 射源，按月網路申報使用狀況)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 X 光機 4 台，均屬登記備查類。
- 2、原子能委員會委託核研所於 6 月 26 日到校進行可發生游離輻設備檢測 X 光機計有材料所 2 台、頂尖中心 1 台及環漁系 1 台，由系所操作人員陪同檢測，檢測項目包括設備及證照查驗及 X 光機運作中輻射監測，均符規定。
- 3、原子能委員會於 9 月 26 日到校進行”(101)年大專院校輻射作業現場檢查”，由本校輻防員賴意繡技士及總務處環安組周淑芬技士進行業務簡報及陪同檢查，檢查結果另函通知。

五、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與教育訓練部分

- 1、辦理毒性化學物質停止運作 9 種、申請核可運作 4 種、變更本校運作負責人及已運作核可毒化物之濃度清查。
- 2、本校目前申請核可運作毒化物第 1~3 類 41 件，第 4 類 15 件，並列表於網頁提供查詢。
- 3、於 8 月 15 日下午假人文大樓遠距教室舉行 3 小時之「危害鑑別、風險評估與控制」講習，對象為熟悉實驗室工作之人員及本校對危害風險知識有興趣之教職員生，由東南科技大學林正鄰博士講授，計有 160 人參加。
- 4、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舉辦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講習，參加對象:研究所新生、實驗室研究助理，各場次安排如下表：

上課 時間	參加單位人員	講師	地點	課程時數與概述
101 年 9 月 18 日 (二) 9:00~12:00	輪機系、系工系、 河工系、材料所、 光電所、商船系、 機械系、通訊系、 運輸系、資工系	東南科技大學 環安系 林正鄰博士	本校行政大樓 第一演講廳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hr) (實驗室安全、緊急應變、個人防護具及案例)
101 年 9 月 18 日 (二) 13:00~16:00				機械及電氣(含危害通識)教育訓練(3hr) 通識及一般實務事項
101 年 9 月 19 日 (三) 9:00~12:00	食科系、養殖系、 海生所、環漁系、 環資系、應地所、 環態所、生技所、 電機系	教育部大專院校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講師 許逸洋先生	本校行政大樓 第一演講廳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hr) (實驗室安全、緊急應變、個人防護具及案例)
101 年 9 月 19 日 (三) 13:00~16:00				危害通識教育訓練(3hr) 通識及一般實務事項
101 年 9 月 27 日 (四) 13:30~16:30	食科系、養殖系、 海生所、材料所、 環漁系、環資系	本校輻射防護員—賴意繡博士	綜一館 204 教室	輻射防護教育訓練(3hr)
101 年 10 月 24 日 (三) 14:00~17:00	外籍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國際處 黃沂訓組長 環安組 蔡台明組長	國際處	外籍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各系所參加人數如下

系所	研究所 新生人數 碩/博	101 學年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各場次參加人數(新生/舊生)				參加人 次數	參加 人數
		9/18 (二)上	9/18 (二)下	9/19 (三)上	9/19 (三)下		
運輸	12	7	5			12	7
輪機	22/3	10	9			19	11
商船	15	1	2			3	3
食科	68/4	13	8	14	34	69	45
養殖	57/5			40/1	32/1	74	44
海生	21/4			16/5		21	21
生技	41/2			38/4		42	41
環漁	22/6			9	13	22	13
環資	12/3			3/6	4/5	18	10
應地	13/1			6/1	6/5	18	11

系所	研究所	101 學年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各場次參加人數(新生/舊生)				參加人	參加
環態	8			7/9	7/9	16	16
機械	59/1	33	35			68	35
系工	25	8/2	8/2	1	1/1	23	13
河工	58/7	34/2	35			71	40
材料	19/1	15	15			30	15
電機	86/4			54/5	54/5	118	66
通訊	34	29/8	1/3	3		44	43
光電	39/1	23	22			45	23
資工	50/2	23/26				49	49
教職員		2	1	13	7	23	14
總計	705	236	146	235	184	801	520

另將通過測驗結果通知系所，請未能上課及考試未通過者，觀看 9 月 19 日錄製之講習內容。

駐警隊

一、洽公臨停收費停車場收益表(100-07-15~101-10-31)：

共計 99361 車次 67185 小時(不含工作證部份)

	臨停收入	工作證收入	支出部份
100 年 07 月至 08 月	175,875 元	74,000 元	183,441 元
100 年 09 月至 10 月	286,545 元	67,000 元	126,663 元
100 年 11 月至 12 月	302,850 元	52,600 元	125,751 元
101 年 01 月至 02 月	194,250 元	31,600 元	100,231 元
101 年 03 月至 04 月	254,700 元	25,400 元	122,158 元
101 年 05 月至 06 月	299,865 元	139,200 元	131,291 元
101 年 07 月至 08 月	229,020 元	29,600 元	188,864 元
101 年 09 月至 10 月	272,445 元	88,800 元	148,648 元
合計	2,015,550 元	508,200 元	1,127,047 元

總計 收入 2,015,550 元+508,200 元—支出 1,127,047 元 =1,396,703 元

淨利(不含折舊與管理費) 1,396,703 元

二、建置本校北寧(濱海)汽車停車場自動收費系統規劃建置方案：

- 1、本案已簽奉核 11 月 15 日開標，預計 12 月 20 日完成驗收，102 年 1 月 1 日啟用。
- 2、北寧(濱海)汽車停車場收費方式係依據舊北寧路現況及師生與市(居)民用路習性，並配合基隆市政府之要求舊北寧路為新北寧路緊急備用道路，採取前、後端，各一進一出方式規劃 65 個收費停車格。
- 3、本次收費系統建置為節省人力，採用自動繳費機方式收費，系統內並增設車號登入動作作為預防跑票行為發生時以便追訴。為工學院及活動中心、學務處等教職員工來往兩校區，採取自動感應方式開啟柵欄機以節省時間。

三、學生機車資料建檔案(機車收費制度)：

9月14日下午3時30分與學生會幹部開座談會作雙向溝通，將於102年1月起建立學生機車資料檔案及機車停車證制度(本學年度暫停收費)。

四、建置本校學生機車停車場：

1、8月1日已建置麗峰莊臨時學生機車停車場(100個車格)以紓解祥豐校區機車違規停車現象。

2、工學院學生機車停車場(100個車格營繕組)設置案已於11月6日決標、預計12月30日完工驗收，102年1月1日啟用，以紓解工學院區機車違規停車現象。

五、增設工學院汽車停車場(河工二館、海工館)計20個車位，取消海工館前汽車停車位，改為學生機車停車場。

六、學生機車違規部份：(101年9月至10月)

機車違規26件，至本隊銷單者14位並移送至軍訓室進行交通安全教育課2小時，6位逕行裁罰，6位尚未到隊銷單(尚未到期限日)。

七、校園安全部份：(101年7月至10月)

1、增設4組監視器鏡頭(綜一館、商船系5F、男三舍後方)。

2、校園火災一件(9月20日海事丙棟養殖場，自行撲滅未通報消防局)。

3、校園及周邊車禍5件(同學5位輕擦傷，8位海巡署隊員受傷)。

4、同學溺斃一件(7月4日養殖系吳同學於工學院養殖場海堤外海域溺水)。

八、其他案件計113件(101年7月至10月)。

伍、報告事項討論：

一、陳教務長建宏：工學院後方之雜草往往長得很長，應如何解決。

蔡組長台明：工學院後方因腹地較大，委外除草費用相對較高，102年全校清潔標案已將此部分納入。

主席：工學院後方預定規劃為足球、沙灘排球等小型運動場及烤肉區，此外亦預定設置「能源示範展示區」。

二、關委員建仁：

1、本人非常贊同設置電子看板，如能保持經常性使用，則效益會很大。

2、總務會議非常重要，如長榮集團亦有總務會議之設置，且由總裁親自主持，可發揮極高之功能。

三、鄭委員讚慶：

1、校內植栽維護，目前情況不錯，希繼續保持；學校如設置電子看板，建議應考量防災、防風、防銹。

2、龍崗生態園區之規劃非常好，如能在學校邊坡把學校之圖騰嵌在山頭，可做為學校之精神堡壘。

3、「錨」的象徵性非常好，表示在有所不能時應適度的踩煞車，甚具教育意義。

4、工學院臨海迎風面，建議應再適度種植如木麻黃等中小樹型之植栽，亦可闢為極限運動場。

唐總務長世杰：邊坡整修後，會規劃賦予學校之意象。

四、汪代理主任玉雲：本校目前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未達 5% 之比率，請學校加強執行，以免受懲處。

主席：請總務處將公告再行送達各系所，並請各學院將是否達責任額列入管考。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為提升本校節能效益，擬調整本校節能推動小組成員，並將推動小組會議併入總務會議召開，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規定本校於 95 年成立節能推動小組，副校長為召集人，小組成員為各學院院長、各行政單位一級主管、總務長、會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其主要任務為研訂本校節能目標與工作計畫，並研商有效可行之措施，定期作節能成效檢討。
- 二、為擴大各項節能措施執行之參與層面，廣增建言，並降低各項會議疊床架屋耗費之程序與時間，有效提升本校節能效益，建議調整本校節能推動小組成員為總務會議成員，並將推動小組會議併入總務會議召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為積極提升本校節電效益，擬訂本校節電措施及預期效益評估案，提請 審議。

說明：檢附本校節電措施及預期效益評估案如附件一(23~27 頁)。

決議：除桶裝飲水機之設置必要性再行檢討外，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駐警隊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貴賓停車票券使用規則」，草案如附件二(28 頁)，提請 審議。

說明：為提高本校洽公臨停收費停車場管理效益，依據本校「汽機車停車收費要點」第七點規定訂定之。

決議：本案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實施辦法」，草案如附件三(29~32 頁)，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推動校園綠美化，啟發愛校的觀念，養成愛護校園植物的習慣和美德，培養了解植物，進而關懷植物與愛護環境的行為。
- 二、總務處擬將循序改善校園景觀與花圃綠美化後，交由就近單位進行認養維護工作，藉以推動校園綠美化。

決議：

- 一、以自願認養方式推動，並盡量利用學生勞動服務課程辦理。
- 二、修正後通過。

*法規名稱修正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園認養維護措施」，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三之一
(33~36 頁)

提案五

提案單位：生命科學院

案由：生命科學院食科系食品工程館重建規劃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1.1.16 系務會議暨 101.5.23 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規劃書詳如附件四(37~46 頁)。

決議：俟興建完成「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及「海洋科技館」(女一舍前游泳池至綜一館間)後再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

案由：擬訂本學院「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空間需求如附件五(47~56 頁)，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原「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工程因遇舊海堤辦理契約變更，廠商因 3 次議價不成不願繼續施作，本校業已與廠商終止契約，並沒收履約保證金。為持續推動本新建工程，101/10/26 由 校長主持推動會議，會中考量校務長程發展、電資學院需求及實際效益，有關重新發包事宜，以採 C 案(更址並增加量體)為原則繼續推動。
- 二、本案因原設計不敷使用，重行研提具體需求，如獲本會議通過，將再提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決議：

- 一、原則同意更改工址於電資學院前方空地，依 C 案辦理。
- 二、請盡速召開籌建委員會確認空間與經費需求後，再提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

附件一

本校節電措施及預期效益評估

項目	執行方案	效益		執行年度	備註
		節電度	節電費		
一、	安裝冷氣需量節能系統			99~103	
二、	已安裝冷氣需量節能系統之館樓節電措施： 由總務處負責總整體管控，系所負責業管部份。 (已安裝館樓如附表)			101	99 年 403 台 100 年 607 台 101 年 536 台 計安裝 1546 台
1.	行政單位(行政大樓及各教學單位辦公室)				150 台冷氣
(1)	上班日於 8 時至 8 時 30 分以及 16 時 30 分後(下班前 30 分鐘)，冷氣機僅能送風。	300 度/日	1050 元/日 (每度以 3.5 元計)	102	每日可節電 1 小時，150 台冷氣每台概以 2 噸計。
(2)	17 時至翌日 8 時，每小時冷氣機調控停止供電 5 分鐘，恢復供電後使用者需自行啟動冷氣機。			102 年	避免因忘記關冷氣而造成浪費。
2.	教室冷氣表化管理： 依教室上課時間啟、閉冷氣電源。			102 年	教室 160 台冷氣
3.	研究室、實驗室冷調控管理：(建議實施方式) 1. 透過「需量節能管理系統」設定每 2 小時停止供電 5 分鐘，恢復供電後若仍需使用冷氣，使用者需自行啟動。 2. 每日上午進入研究室或實驗室後，使用冷氣機請先開送風 30 分鐘後再開啟冷氣功能(啟動壓縮機)。	4896 度/日	17136 元/日	102 年	1224 台冷氣，每台概以 2 噸計， 注意事項：考量各研究室、實驗室冷氣機使用需求差異，請參考左列之建議實施方式，自行設定冷氣機調控管理方式，原則上以每日節電 2 小時為目標。

	3. 每日離開研究室或實驗室 30 分鐘前，將冷氣機設定在送風功能（關閉壓縮機）。 4. 於用餐或休息時間、外出離開研究室或實驗室時，關閉冷氣機 1 小時。				
三、	大樓電梯調控管理措施				
1.	有 2 台電梯之樓館，上班時間 2 台皆開放以供使用，其中 1 台設定不停第 2、3 樓層。			102 年	
2.	18 時至翌日 7 時僅開放 1 台以供使用。			101 年	除男二、三舍學生人數多、使用大未裝設。
四、	汰換耗能 T8 燈具及燈管減盞			102 年	自 100 年起全校分 6 年完成汰換
1.	102 年度汰換 T8 燈具為 T5 節能燈具。 汰換 4190 盞	1375 度/日	4812.5 元/日	102 年	
2.	館舍內與戶外場所燈管減盞 減 454 盞日光燈	315 度/日	1102.5 元/日	102 年	配合汰換 T5 燈具減盞
五、	宿舍插座及冷氣用電插卡式管理				每台電腦耗電約 250 瓦，4 台腦將近 1 台冷氣耗電量。
六、	飲水機節電管控（不含各辦公室桶裝飲水機）： 飲水機全校共 125 台，扣除宿舍用餘 60 台持續實施節能停機，自每日 22 時起至翌日 7 時止，星期日全天停機。 預估效益：節電 <u>4.38</u> 萬度/年。	143 度/日	500.5 元/日	99 年起迄今	

七、	教育與宣導				
1.	推行步行運動，3 樓以下不搭乘電梯。				
2.	各辦公室桶裝飲水機於下班後關閉電源、拔出插頭。。	1.3 度/日/台	4.55 元/日/台		
3.	長時間不使用(如開會、公出、午休、下班或假日等)之用電設備(如電腦、影印機等)，應關閉主機及周邊設備電源(如延長線開關、節電開關)，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				
4.	辦公用電腦(除伺服器外)，系統應設定於連續 10 分鐘不作業時自動進入「休眠狀態」，監視器(螢幕)應設訂於連續 10 分鐘未作業時自動關閉，下班後應確實關閉電腦電源。				
5.	電腦及螢幕關機後再關閉長線電源(節省待機用電量)，17 時至翌日 8 時可節省 0.08 度電。	0.08 度/日/台	0.28 元/日/台		
6.	宣導隨手關燈、關水龍頭、冷氣設定適宜溫度(26℃以上)。				

附表：本校各館樓已辦理「冷氣需量節能系統」、「汰換 T5 燈具」及「館樓電梯 2 台以上 18 時至翌日 7 時設定停機 1 台」統計

館樓名 \ 節能項目	冷氣需量 節能系統	T5 節能燈具	電梯節能 2 台停 1 台	備註
生科院館	✓	✓	✓	
漁學館	✓	✓	N/A	
食品工程館	✓	✓	N/A	

食品科學館	✓	✓	N/A	
綜合一館	✓		N/A	
環資系館	✓	✓	N/A	
舊生科院			N/A	
環態所	✓		N/A	
海事大樓甲棟			N/A	
海事大樓乙棟			N/A	
海事大樓丙棟			N/A	
女一舍		✓	N/A	冷氣溫度出廠已設定 25℃
男一舍		✓	N/A	冷氣溫度出廠已設定 25℃
綜合三館			N/A	
行政大樓	✓		N/A	
人社院大樓			✓	
圖書館		✓	N/A	
節能項目 館樓名	冷氣需量 節能系統	T5 節能燈具	電梯節能	備註
綜合研究中心			N/A	
綜合二館	✓	✓	N/A	
機械 B 館	✓	✓	N/A	
機械 A 館	✓	✓	N/A	
商船大樓	✓	✓	✓	
育樂館			N/A	
技術大樓	✓		✓	
輪機工廠			N/A	
航管系館	✓		N/A	
航管二館	✓	✓	N/A	
海空大樓	✓		✓	
游泳池			N/A	

男二舍			★	★使用量大，電梯停機無節能效益。 冷氣溫度出廠已設定 25℃。
男三舍			★	★使用量大，電梯停機無節能效益。 冷氣溫度出廠已設定 25℃。
體育館		✓	N/A	
學生活動中心	✓		✓	
空蝕水槽		✓	N/A	
河工二館	✓	✓	N/A	
海工館		✓	N/A	
河工一館	✓	✓	N/A	
系工系館	✓	✓	N/A	
工學院	✓	✓	N/A	
電機一館	✓	✓	N/A	
電機二館、資工系館	✓	✓	✓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N/A	

註：「N/A」表示該館樓僅 1 部電梯或是未設置電梯。

附件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貴賓停車票券使用規則(草案)

- 一、為提高本校洽公臨停收費停車場管理效益，特依據本校「汽機車停車收費要點」第七點訂定本規則。
- 二、申請資格：受邀至本校演講、督導、口試等車輛，由主辦單位填具來賓停車證申請表，向駐警隊申請貴賓停車票券(免費停車)。
- 三、申請程序：由各單位每學期(3月、9月)依預定計劃統一申請，並交由貴賓使用。
- 四、使用方式：各單位邀請之貴賓入校時請抽取停車票卡，離校時請貴賓持貴賓停車票券與抽取之停車票卡，一併交予收費工讀生後始得離校。
- 五、入帳方式：貴賓停車票券二聯收銀機式統一發票，以免收費方式核銷入帳。
- 六、本規則經總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實施辦法(草案)

壹、依據：

為推動校園綠美化，營造真與美的環境，特訂定本辦法。

貳、目的：

- 一、養成愛護校園植物的習慣和美德，培養了解植物，進而關懷植物與愛護環境的行為。
- 二、啟發愛校的觀念，養成勤勞、樂觀的工作態度。
- 三、培養學生愛護植物尊重生命的內涵。
- 四、宣導生態保育、環境保護之正確觀念。

參、實施方式

主要分為花圃內植物新植、植物撫育、植物保護及環境清理工作等。

- 一、植物新植：由總務處或與認養單位共同決定或搜集不同特性之植物，做為校內之植物，栽植由認養單位負責完成。
- 二、植物保護：植物遭受到無預期之損害時，必須即時進行扶正與修剪之工作，病蟲害防治必須會同總務處共同進行。
- 三、撫育工作：主要工作包括雜草拔除、修剪、清除蔓藤工作、植物疏伐及修枝等。
- 四、環境清理：花圃認養區內必須時常保持整潔，雜草、枯枝及垃圾與其他廢棄物必須將其清除。
- 五、認養維護所需之工具，包含手推車、鏟子、高枝剪、修枝剪、割草機等，須至總務處洽辦借用，借用之工具必須於使用完畢當日歸還，以便其他人借用。使用割草機所需之油料，由總務處提供。

肆、實施內容

一、認養作業

- (一)申請資格：凡本校各行政或教學單位均可申請。
- (二)認養方式：認養期程自同意之日起算以二年為原則，但不得少於一年。
- (三)撤銷或終止認養：
 1. 撤銷認養：認養期未屆滿，但認養單位因無意願或有其他因素之

考量，無法繼續勝任認養工作，提出撤銷認養申請者，經總務處確認後得撤銷認養。

2. 終止認養：有下列情形之一，得終止認養：

- (1) 認養期滿，認養單位未申請繼續認養。
- (2) 本校因業務需要須收回使用者。
- (3) 未經總務處同意，任意增減或變更設施者。
- (4) 管理維護不善，其他違反本辦法經校方認定有違規使用情事者，經總務處協調或書面通知改善而未改善者。

二、經常性管理維護

- (一) 應負責基本之維護事項，含澆水、雜草拔除、施肥、樹木扶正、植物病蟲害管理、巡視、綠籬修剪、認養區廢棄物清理等。
- (二) 其它事項如設施物修復、必要性消耗品採購等，則由認養單位通報校方(總務處)處理。
- (三) 植物異常情況通報：對所認養區植物應負管理、維護之責，如發現植物生長異常如病蟲害或設施、花木遭人破壞盜採，應即通報校方(總務處)。

伍、管理： 總務處協助事項

- 一、指導栽培管理的方法。
- 二、澆水、除草、培土、施肥等施作方法。
- 三、協助處理病蟲害防治。
- 三、每二個月評比乙次(評比辦法另定之)。
- 四、績優認養單位報請本校獎勵並公開表揚以茲感謝，並得於本校網站公開表揚鼓勵之。

陸、 本辦法經總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申請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申請資料			
申請單位			
單位主管 (請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		傳真	
聯絡人		職稱	
行動電話		E-mail	
備註	1. 認養花圃地點：_____。 2. 認養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同意書

第一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以下簡稱甲方)，本校單位(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同意，由乙方認養校園經管，位於 之花圃。

第二條：認養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為期兩年，期滿經雙方同意得續訂之。

第三條：乙方認養本校花圃，同意施作樹木、花卉、草地、人工設施等之維護，未經甲方許可，乙方不得任意變更、修剪、遷移、挖掘。

第四條：乙方在認養期間除設置認養標示牌外，並應負起澆水、拔除雜草、樹木扶正等基本維護之責，且於植物綠地或人工設施遭受天然災害或人為破壞時，應即迅速通知甲方處理。

第五條：乙方在認養期間同意遵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實施辦法」之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得依雙方協調補充或變更之。

第六條：本認養同意書經雙方同意簽章後生效，同意書 1 式 2 份，雙方各存 1 份為憑。

立同意書人(甲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

環安組：

總務長：

立同意書人(乙方)：

認養負責人：

單位主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之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措施

壹、依據：

為推動校園綠美化，營造真與美的環境，特訂定本措施。

貳、目的：

- 一、養成愛護校園植物的習慣和美德，培養了解植物，進而關懷植物與愛護環境的行為。
- 二、啟發愛校的觀念，養成勤勞、樂觀的工作態度。
- 三、培養學生愛護植物尊重生命的內涵。
- 四、宣導生態保育、環境保護之正確觀念。

參、實施方式

主要分為花圃內植物新植、植物撫育、植物保護及環境清理工作等。

- 一、植物新植：由總務處或與認養單位(或個人)共同決定或搜集不同特性之植物，做為校內之植物，栽植由認養單位(或個人)負責完成。
- 二、植物保護：植物遭受到無預期之損害時，必須即時進行扶正與修剪之工作，病蟲害防治必須會同總務處共同進行。
- 三、撫育工作：主要工作包括雜草拔除、修剪、清除蔓藤工作、植物疏伐及修枝等。
- 四、環境清理：花圃認養區內必須時常保持整潔，雜草、枯枝及垃圾與其他廢棄物必須將其清除。
- 五、認養維護所需之工具，包含手推車、鏟子、高枝剪、修枝剪、割草機等，須至總務處洽辦借用，借用之工具必須於使用完畢當日歸還，以便其他人借用。使用割草機所需之油料，由總務處提供。

肆、實施內容

二、認養作業

- (一)申請資格：凡本校各行政或教學單位(或個人)均可申請。
- (二)認養方式：認養期程自同意之日起算以二年為原則，但不得少於一年。

二、經常性管理維護

- (一)應負責基本之維護事項，含澆水、雜草拔除、施肥、樹木扶正、植物病蟲害管理、巡視、綠籬修剪、認養區廢棄物清理等。

(二)其它事項如設施物修復、必要性消耗品採購等，則由認養單位(或個人)通報校方(總務處)處理。

(三)植物異常情況通報：對所認養區植物應負管理、維護之責，如發現植物生長異常如病蟲害或設施、花木遭人破壞盜採，應即通報校方(總務處)。

伍、管理： 總務處協助事項

一、指導栽培管理的方法。

二、澆水、除草、培土、施肥等施作方法。

三、協助處理病蟲害防治。

三、每二個月評比乙次(評比辦法另定之)。

四、績優認養單位報請本校獎勵並公開表揚以茲感謝，並得於本校網站公開表揚鼓勵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申請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申請資料			
申請單位			
單位主管 (請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		傳真	
聯絡人		職稱	
行動電話		E-mail	
備註	1. 認養花圃地點：_____。 2. 認養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同意書

第一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以下簡稱甲方)，本校單位或個人(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同意，由乙方認養校園經營，位於
之花圃。

第二條：認養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為期兩年，期滿經雙方同意得續訂之。

第三條：乙方認養本校花圃，同意施作樹木、花卉、草地、人工設施等之維護，未經甲方許可，乙方不得任意變更、修剪、遷移、挖掘。

第四條：乙方在認養期間除設置認養標示牌外，並應負起澆水、拔除雜草、樹木扶正等基本維護之責，且於植物綠地或人工設施遭受天然災害或人為破壞時，應即迅速通知甲方處理。

第五條：乙方在認養期間同意遵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園花圃認養維護措施」之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得依雙方協調補充或變更之。

第六條：本認養同意書經雙方同意簽章後生效，同意書 1 式 2 份，雙方各存 1 份為憑。

立同意書人(甲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總務處

環安組：

總務長：

立同意書人(乙方)：

認養負責人：

單位主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食品科學系 「食品工程館」重建計畫初步計畫書

一、動機與目的

1-1 構想緣由

本工程館位處海邊，受海風鹽分影響，建築物易受損，興建於民國 47 年，至今已五十餘年，已達建築物使用年限，且實驗室天花板、地板層混凝土層剝落、樑柱龜裂。

民國 93 年全校建築物耐震力初步評估報告書(如附件一)，指出本系工程館本身建築物老舊，加上建築物本身並無地下室，當地震來臨時，建物所承受的壓力相當大，再者建築物為一字型，建物裡面的設計也不符現今建物耐震設計，該館安全問題值得重視。

民國 94 年委請徐茂卿結構技師事務所，針對本系工程館建築物結構耐震能力評估，系館建築之混凝土抗壓強度試驗，試驗報告不合格(如附件二)，且鋼筋腐蝕電位檢測，檢測結果之數據判斷，工程館之一至二樓之層柱構件部份已有腐蝕現象(如附件三)。

本建築物原為 2 層樓建築物，於民國 76 年加蓋一層，原 2 樓之屋頂變為 3 樓之地板層，該館 3 樓房間為教師之實驗室，擺設有冰箱等大體積之實驗設備，3 樓之地板承受大型設備之載重。加上本系既有空間嚴重不足，無法達到教育部規定之應有面積(如附件四)，且部分儀器設備擺放於系館走廊，致使通道變窄，所導致的公安問題已存在多時，嚴重影響教學品質及危害師生上課安全。

正值學校進行老舊建物改建興建校舍工程規劃之際，希望能將食品工程館重建列入學校未來施政計畫。

1-2 計畫目標

將食品工程館改建列入學校施政計畫，以提供師生一個安全之教學、研究空間。

二、基地位置及環境

本計畫建築基地位置規劃位於科學館旁綠地或生科館前球場空地之地，面積約為 330 坪，原有建物拆除後，規劃為校園綠地。

三、工程量體及空間需求

本計畫擬籌建基地面積約為 330 坪，量體規劃為地上 6 層，供食品工程館危樓改建，並補足食科系之公安危險之空間不足部分(如附件五)；地下一層，規劃為學校地下停車場之用，總樓地板面積為 1,682 坪(不含地下停車場)之鋼筋混凝土造建築物。

四、土地取得可行性

本計畫興建建築係於校區內可開發土地上進行，原有建築物拆除後規劃為綠地，因此並無土地取得的問題。

五、民間參與可行性

本計畫內容為供教學研究使用的建築，雖在技術、法律、土地取得及環境影響等層面應無問題，但對民間廠商而言不具自償性，因此難以吸引民間廠商參與本計畫。

六、預估經費與預計期程

6-1 經費概估

興建所需經費概估為 14,316 萬元，估算如表 1 所列。

表 1 興建經費估算表

項 目	經費	說 明
直接工程費	13,456 萬	地上六層總樓地板面積規劃為 1682 坪，每坪 8 萬元計
公共藝術設置費	134 萬	法令規定下限值為直接工程費的 1%
規劃設計監造費	659 萬	約 4.9%
工程管理費	67 萬	約 0.5%
合 計	14,316 萬	

6-2 計畫預計期程

興建時程預計如表 2。

表 2 食品工程館興建計畫預計時程表

年度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校內各級會議申請與審查作業、成立籌建委員會	**			
甄選建築師	**			
撰寫構想書向教育部申請補助及匡列總預算	**			
初步設計及規劃設計書審議		***		
細部設計、申請建照、綠建築候選標章審查		***		
工程招標作業			***	
進行基礎工程、結構體施工、裝修、水電、空調、景觀、公共藝術等			*****	*****
驗收及完工啟用				*

(註：*表示 2 個月)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全校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報告書



委託單位：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執行單位：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系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

肉眼可見變形程度，結構體若有基礎的差異沉陷，則可能會傾斜，而構材若強度不足，也會產生較大的變形，此些因素都會降低結構體的耐震能力。調查食品工程館的各樓層，因建築物實在是太過於老舊了，致使各樓層的梁柱皆有些許輕微的變形，但是不致影響整體結構物的安全，根據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表中，肉眼可見變形程度，其危險度評分爲 1.32 分。

裂縫銹蝕滲水等程度，鋼筋混凝土構材若具有裂縫，代表混凝土品質不良或強度不足。裂縫產生後，裏面的鋼筋較易產生銹蝕，而鋼筋銹蝕也會降低構材的強度。構材若有滲水現象，則鋼筋的銹蝕與混凝土的老化必會加速進行，這些因素都會影響結構物的耐震安全。調查食品工程館各樓層，雖均有發現些許的裂縫，有些裂縫是屬於強震過後所遺留的，有些則是因食品工程館面臨海邊，因此建築物長期受到海風的侵蝕，而產生的裂縫，再者是建物經由時間所累積自然潛變，造成不均勻沉陷而產生裂縫。如照片編號 11-4，因樓板上為鹹水養殖實驗室，使樓板與鹹水產生化學作用致樓板混凝土遭受到破壞，而發生滲水現象，在看圖左邊梁的位置，因長期滲水，致使梁遭受到滲水破壞變形，因此梁的外部包覆著鋼板，除了能讓滲水不再發生，也能穩定梁不再破壞變形。如照片編號 11-5、11-6、11-7、11-8，因結構物太過老舊，加上海風長時間侵蝕，再加上這幾年強震不斷，致使老舊結構物不堪負荷而導致梁柱的破壞，根據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表中，裂縫銹蝕滲水等程度，其危險度評分爲 8 分。

屋齡較大的建築物，其構材老化的程度較嚴重，耐震能力因此也較低。食品工程館完工時間為民國 75 年，在此項次，根據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表中，屋齡，其危險度評分爲 1.08 分。

於此項次中，食品工程館並無任何的屋頂加建部份，根據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表中，屋頂加建程度，其危險度評分爲 0 分。

食品工程館總體評估結果，食品工程館本身建物老舊，加上建物本身並無地下室，當地震來時，建物所承受的土壓力會相當大，再者，建物為一字型，建物裡面的設計，也不符現今建物耐震設計，而老舊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校區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
(基隆市北寧路二號)

食品工廠
耐震能力詳細評估

徐茂卿結構技師事務所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

徐茂卿結構技師事務所

HSU STRUCTURAL ENGINEER & ASSOCIATES

六、材料試驗

建築物結構體材料強度可能因施工中的不當作業，或使用過程中受外在環境變化的影響，造成材料強度與原設計圖說不符，典型之不當作業如施工中為混凝土澆灌之便利性而於工地加水，增大了水灰比以致降低混凝土之強度，故為避免因材料強度之不準確，而造成評估之誤差，須進行試驗以檢測既有材料之強度，其主要試驗項目及成果說明如下：

1. 混凝土抗壓強度試驗：

由現場鑽取適當的混凝土試體，再經由壓縮試驗得知混凝土抗壓強度或由混凝土表面的硬度來推估其抗壓強度，本所委託『台灣鑽孔工程有限公司』赴現場由承辦技師隨機指定抽驗位置，鑽取梁中央腰部混凝土鑽心試體 9 只，鑽心試體於民國 94 年 11 月 7 日委託『中國科技大學』施作混凝土抗壓強度試驗，試驗報告詳如附件七，經整理後列如下表：

建築物名稱	樓層	試體編號	抗壓強度 kg/cm ²	單一抗體強度 $\geq 0.75 f'_c$ (157.5 kg/cm ²)	組平均強度 $\geq 0.85 f'_c$ (178.5 kg/cm ²)	合格與否
食品工廠	3F	A2-R-1	124.0 kg/cm ²	否	----	----
		A2-R-2	120.0 kg/cm ²	否	----	----
		A2-R-3	126.0 kg/cm ²	否	----	----
		組平均	120.0 kg/cm ²	----	否	(否)
	2F	A2-3-1	156.0 kg/cm ²	否	----	----
		A2-3-2	85.0 kg/cm ²	否	----	----
		A2-3-3	174.0 kg/cm ²	是	----	----
		組平均	138.3 kg/cm ²	----	否	(否)
	1F	A2-2-1	203.0 kg/cm ²	是	----	----
		A2-2-2	93.0 kg/cm ²	否	----	----
		A2-2-3	102.0 kg/cm ²	否	----	----
		組平均	132.6 kg/cm ²	----	否	(否)

徐茂卿結構技師事務所

HSU STRUCTURAL ENGINEER & ASSOCIATES

3. 鋼筋腐蝕電位檢測：

經現場目視混凝土劣化程度，於鋼筋已腐蝕或較可能腐蝕處，每一樓層各抽樣選取柱三處共 9 只，並委由『大誠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辦理試驗，以電位差法量測混凝土內部鋼筋之腐蝕，量測結果詳如附件十。鋼筋腐蝕檢測標準，試驗程序依據 ASTM C867：

(1) 若所測得之數據大於 $-0.2V$ ，則有 90%以上之確定性並無腐蝕。

(2) 若低於 $-0.35V$ ，則有 90%以上之確定性已腐蝕。

樓層	試體編號	檢測結果	樓層	試體編號	檢測結果
1F	C2-2-1	已腐蝕	3F	C2-R-1	局部有腐蝕
	C2-2-2	已腐蝕		C2-R-2	局部有腐蝕
	C2-2-3	局部有腐蝕		C2-R-3	局部有腐蝕
2F	C2-3-1	局部有腐蝕			
	C2-3-2	局部有腐蝕			
	C2-3-3	已腐蝕			

由檢測結果之數據判定，食品工廠之一至二層柱構件部份量測位置已有腐蝕現象。

4. 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測：

氯離子是誘發混凝土內部鋼筋誘蝕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亦須檢測混凝土氯離子含量，硬固混凝土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之檢測，由抗壓強度試驗後之混凝土，採取樣本 3 組，氯離子含量試驗其結果詳如附件八，並整理列表如下：

建築物名稱	樓層	試體編號	水溶性氯離子含量(kg/m^3)	備註
食品工廠	3F	A2-R-1	0.27651	正常
	2F	A2-3-1	0.04254	正常
	1F	A2-2-1	0.04254	正常

附件四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0學年度各教學單位空間現況分析表

														101.03.03			
序號	院別	系別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		應有面積計算		依教育部規定應有面積	目前實有面積	實際與應有面積差(平方公尺)		實際與應有相比(%)
			日間學制	進修學士班	每人平方公尺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每人平方公尺	人數	每人平方公尺	日間學制	夜間學制					
1	海運學院	商船學系	452	0	17	25	72	21	0	21	8,209	1,512	8,069	5,965	-2,104	-26.08%	
2		航運管理學系	451	346	10	84	124	13	32	13	6,018	5,072	5,911	6,988	1,077	18.22%	
3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420	0	17	24	0	21	0	21	7,644	0	8,099	6,077	-2,022	-24.97%	
4		輪機工程學系	391	0	17	37	17	21	9	21	7,613	357	7,611	6,737	-874	-11.48%	
		院合計	1,714	346	-	170	213	-	41	-	29,484	6,941	29,690	25,767	-3,923	-13.21%	
5	生命科學院	食品科學系	416	154	17	140	53	21	41	21	10,873	3,731	10,554	6,071	-4,483	-42.48%	
6		水產養殖學系	392	0	17	119	0	21	36	21	9,919	0	9,930	6,858	-3,072	-30.94%	
7		生命科學系	169	0	13	0	0	17	0	17	2,197	0	2,158	627	-1,531	-70.95%	
8		生物科技研究所	0	0	13	84	0	17	26	17	1,870	0	1,615	2,002	387	23.96%	
9	海洋科學院	海洋生物研究所	0	0	13	46	0	17	23	17	1,173	0	1,173	2,197	1,024	87.30%	
		院合計	977	154	-	389	53	-	126	-	15,159	0	25,430	17,755	-7,675	-30.18%	
1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21	0	13	45	64	17	31	17	4,165	1,088	4,225	4,551	326	7.72%	
11		海洋環境資訊系	231	0	13	24	65	17	10	17	3,581	1,105	3,398	2,718	-680	-20.01%	
12	海洋資源學院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0	0	13	26	0	17	9	17	595	0	646	1,231	585	90.56%	
13		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	0	0	13	17	0	17	0	17	289	0	340	780	440	129.41%	
14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0	0	13	18	0	17	0	17	306	0	255	443	188	73.63%	
		院合計	452	0	-	130	129	-	50	-	8,936	2,193	8,864	9,723	859	9.69%	
15	工學院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424	0	17	125	0	21	6	21	9,959	0	9,807	6,320	-3,487	-35.55%	
16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36	0	17	78	0	21	12	21	5,902	0	5,518	9,117	3,599	65.23%	
17		河海工程學系	403	0	17	124	59	21	42	21	10,337	1,239	10,636	13,688	3,052	28.69%	
18		材料工程研究所	0	0	17	35	0	21	15	21	1,050	0	1,260	2,255	995	78.99%	
		院合計	1,063	0	-	362	59	-	75	-	27,248	1,239	27,221	31,381	4,160	15.28%	
19	電機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399	1	17	172	44	21	34	21	11,109	941	10,986	8,406	-2,580	-23.48%	
20		資訊工程學系	426	0	17	91	0	21	14	21	9,447	0	9,570	4,314	-5,256	-54.92%	
21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02	0	17	68	0	21	0	21	4,862	0	3,838	2,883	-955	-24.88%	
22		光電科學研究所	0	0	13	77	0	17	3	17	1,360	0	1,683	1,754	74	4.22%	
		院合計	1,027	1	-	408	44	-	51	-	26,778	941	26,077	17,357	-8,720	-33.44%	
23	人文社會學院	海洋法律研究所	0	0	10	42	76	13	19	13	793	988	1,131	2,720	1,589	140.49%	
24		應用經濟研究所	0	0	10	18	0	13	0	13	234	0	325	873	548	168.62%	
25		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	0	0	10	36	75	13	0	13	468	975	442	1,570	1,128	255.20%	
26		海洋文化研究所	0	0	10	11	0	13	0	13	143	0	104	433	329	316.35%	
27	社會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0	0	10	0	0	13	0	13	0	0	NA	1,508	NA	NA	
28		應用英語研究所(外語教學研究中心)	0	0	10	18	0	13	0	13	234	0	104	1,303	NA	NA	
29		體育室	0	0	13	0	0	17	0	17	0	0	NA	674	NA	NA	
30		軍訓教官	0	0	0	0	0	0	0	0	0	0	NA	168	NA	NA	
		院合計	0	0	-	125	151	-	19	-	1,872	1,963	2,106	9,249	7,143	339.17%	
31	進修推廣教育	海洋資源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0	63	13	0	0	17	0	21	0	819	1,313	0	-1,313	-100.00%	
32		資訊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0	10	10	0	0	13	0	13	0	100	1,600	0	-1,600	-100.00%	
		進修推廣教育合計	0	73	-	0	0	-	0	-	0	919	2,913	0	-2,913	-100.00%	
總計			5,233	574	0	1,584	649	0	362	0	109,477	14,196	122,301	111,231	-11,070	-9.05%	

註：1、各教學單位實際現有面積資料由總務處保管組提供，包括該教學單位：普通教室、特別教室、辦公室、會議室、教師研究室、學生研究室、實習工廠實驗室、圖書館及圖書室、樓梯及走廊、其他。本校公共空間（含學院空間）未列入計算。

2、計列各單位面積之學生數：以日間學制學生數為原則，但以夜間學制學生數計算之應有校舍建築面積，大於日間學制學生數之應有校舍建築面積時，應以夜間學制學生數計算。

附件五

實驗室名稱	規劃面積(平方公尺)	坪數
吳彰哲副教授	94.86	28.72
方翠筠教授	94.86	28.72
蔡敏郎副教授	94.86	28.72
黃意真助理教授	94.86	28.72
龔瑞林副教授	94.86	28.72
蔡國珍教授	94.86	28.72
張正明副教授	94.86	28.72
孫寶年講座教授	94.86	28.72
蕭泉源教授	94.86	28.72
陳泰源助理教授	94.86	28.72
張君如助理教授	94.86	28.72
柯源梯副教授	94.86	28.72
蕭錫延終身國家講座教授	94.86	28.72
蕭心怡助理教授	94.86	28.72
林泓廷助理教授	94.86	28.72
廖若川副教授	94.86	28.72
宋文杰助理教授	94.86	28.72
101實習工廠	453.47	137.29
104實習工廠	386.1	116.89
微生物實驗室(含殺菌藥品室)	417.26	126.33
微生物儀器室	62.72	18.99
2間教室	252.64	76.49
純水製冰系統室	43.36	13.13
精密儀器室	129.14	39.10
彌補科學館走廊堆放儀器之空間(科學館3間大型儀器室)	284.58	86.16
間大型儀器室(新建工程館各樓層擺放走廊儀器之空間)	474.3	143.60
合計	4116.19	1246.20
走廊及樓梯其他(廁所變電間)(35%)	1440.66	436.17
樓板總面積	5556.85	1682.37

附件五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總需求提案（初稿）1011112

單位	m2	坪
電資學院(含院辦、院級中心、校友產學合作)(含公共空間)	991.74	300.00
電機系(含公共空間)	2,870.00	868.18
資工系(不含公共空間)	4,628.10	1,400.00
通訊系(不含公共空間)	1,462.00	442.26
光電所(不含公共空間)	2,097.00	634.34
合計	12,048.84	3,644.77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需求提案（初稿）1011112

空間名稱	數量(間)	面積(m2)	小計(m2)	使用人數	負責人員	說明
院辦會議室	1	132.23	132.23	25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學院召開各項院務相關會議使用。
院辦辦公室	1	132.23	132.23	4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學院行政人員辦公使用。
校友及產學工作室	1	330.58	330.58	6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本學院之校友及產學合作相關事宜之用，包含小簡報會議室、諮詢室、展示空間、小型計劃合作空間、各系友會聯絡室等。
院級研究中心	3	132.23	396.70	2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三個院級研究中心(電資醫學研究中心、海洋監測系統科技研究中心、太陽光電研究中心)，包含計畫討論、研究及辦理中心事務之使用。
合計	6	(間)	991.74	(平方公尺)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電機系)需求提案(初稿) 1011112

空間名稱	數量(間)	面積(m2)	小計(m2)	使用人數	負責人員	說明
視聽教室	2	250	500	15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電機系及學院相關活動，配合演講研討會使用，也可提供大於 100 人之課程使用。
教師研究室	3	30	90	1 人/間	林正凱老師 葉美玲老師 新進教師(待聘中)	原一、二館已無教師研究室可用，故須預留新進專任教師之研究室。
研究生實驗室	3	100	300	12 人/間	林正凱老師 葉美玲老師 新進教師(待聘中，張忠誠老師暫代)	1.目前葉美玲老師與林正凱老師研究生共用一間 7 實驗室(EE2-307),研究生人數多，空間狹小，造成空間擁擠。 2.新進教師研究生實驗室
大學部-積體電路設計教學實驗室	1	150	150	25 人/間	葉美玲老師	1. 協助[數位積體電路設計],[超大型積體電路導論],[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類比積體電路設計],[進階類比積體電路設計],[電力電子積體電路設計] 等課程教學 HSPICE 電路模擬軟體和 Cadence Virtuoso 佈局軟體使用 2. 協助教育部[101-102 年智慧電子跨領域應用專題系列課程計畫]-----醫療電子，開設 IC 設計相關核心課程 3. 協助教育部[100-101 年智慧電子跨領域應用專題系列課程計畫]-----綠能電子，開設 IC 設計相關核心課程
大學部-自動控制教學實驗室實驗室	1	180	180	30 人/間	鄭智湧老師	1. 電機系目前所屬之控制教學實驗室，位於電機二館 418 室，室內空間為 17 坪。控制教學實驗室現有空間目前僅能容納六張實驗桌的擺設，但自動控制實驗課程修課人數一般為 50~60 人，難以維持實驗課學習品質。 2. 考量教學的需求與評鑑單位的建議方案，實驗課程的規劃最多為兩人一組較為適合，因此急需空間與設備的擴展。 3. 另外基於控制組未來規畫，將發展具特色的控制系統如智慧型機器人、先進馬達控制系統、飛行控制等系統，亦需空間的擴充。

大學部-微處理機教學實驗室	1	150	150	30 人/間	鄭慕德老師	目前微處理機實驗室與大學部數位教學實驗室、威達電數位電子實驗室共用，更新或增購儀器設備時空間不足。
大學部-TI 產學合作教學實驗室	1	150	150	25 人/間	盧晃瑩老師	目前實驗室與數位教學實驗室、大學部類比實驗室共用，如有足夠空間，TI 可更新或增加捐贈儀器設備。
大學部-威達電產學合作數位電子實驗室	1	150	150	25 人/間	王榮華老師	目前微處理機實驗室與大學部數位教學實驗室、威達電數位電子實驗室共用，更新或擴增儀器設備空間不足。
大學部-固態電子教學實驗室	1	150	150	25 人/間	何志傑老師	目前實驗室與其他實驗室共用，因空間不足更新或擴增儀器設備套數受限。可配合醫療電子、海洋監測、半導體元件、感測元件等實驗。
伺服控制與電力電子應用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林正凱老師	1. 本實驗室進行的研究，將包括先進電能轉換，先進馬達驅動，再生能源，離岸風力發電，智慧型電動車及智慧電網。由於所需設備皆需佔用許多空間，故本實驗室需要足夠的空間以擺放多種研究設備。 2. 藉由實驗室之各項計畫推動，可有效培育電力電子與伺服控制相關人才。
再生能源電網併聯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黃培華老師	本實驗室成立目的： 1.熟悉各種再生能源（含：風能、太陽能、海洋能、水力、熱電微渦輪機、生質能、燃料電池、蓄電池儲能系統等）發電方式及原理。 2.熟悉各種再生能源電網併聯須考慮的因素。 3.熟悉各種再生能源電網併聯技術。 4.熟悉各種再生能源電網併聯運轉方法。 5.熟悉各種再生能源充放電技術。 6.支援各種再生能源電網併聯技術研發。 7.支援各種再生能源電網併聯運轉模式研發。

智慧電網運轉模擬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陸臺根老師	本實驗室成立目的： 1.熟悉智慧電網內各元件運轉方式及原理。 2.熟悉智慧電網運轉須考慮的因素。 3.熟悉智慧電網運轉模式。 4.支援智慧電網運轉模式研發。 5.支援智慧電網元件研發測試。
衛星遙測海洋環境照相儀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吳宗達老師	1.本實驗室結合臺灣海洋大學相關的光電、系統工程、資料處理、科學應用等學者及國家實驗研究院儀器科技研究中心製作與測試，以完成空仔的(Marine Environment Imager, MEI) MEI 做為未來改為衛星酬載的可行性研究。順利完成任務，讓我國第一個自製的衛星海洋環境照相儀能順利製作完成，並能成功執行臺灣沿岸海域環境觀測任務，提供防災救助之參考。 2.本實驗室目前朝這三方面發展：光電系統之開發、儀器製作與測試、資料處理與應用。在未來將會配合計畫，搭配相關課程進行教學及實驗課程。讓學生在教學課程中，學習相關領域之知識。

天線設計與微波測量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林俊華老師	本實驗室規劃包括： 1. 協助工研院產學研發合作計劃，[離岸風場機組對岸際雷達之影響分析] 擺放相關雷達測試所需之發射與接收系統。 2. 協助產學合作案，如：車輛雷達系統之陣列天線設計分析與昇達科技建教合作計劃[導波管濾波器之分析]，擺放導波管與濾波器設計模擬與測量所需之硬體設備。 3. 協助擴展電波教學實驗室，目前實驗室若須同時容納 18 位學生稍嫌擁擠，擬將原實驗室改為研究生實驗室，希望在新電資大樓另覓得較大空間，以放置設備與進行教學實驗。本實驗室主要作為大學部天線實驗課之用。目的是為了讓學生能將所學之理論與實務作一結合，進而研究造成兩者差距之原因。在天線實驗課程中，學生可實際操作各種天線，如：偶極天線，八木天線，碟形天線等等天線，並從中學習如何量測到各個天線的特性，培養其分析及設計的能力。而在電磁相容暨信號完整性實驗中，可以培養學生對電磁相容原理和實務的認識。透過實際的操作與討論，引導學生瞭解電磁場干擾之特性、高速電路信號完整度問題、如何改善干擾、抑制雜訊。
智慧電子產學研發中心-生醫電子產學研發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林進豐老師	1.本中心以研究、教學及產學合作為首要目的，服務本校學術研究及校外業界公司，接受政府機關、學校、財團法人及民間業者之委託，進行與所屬智慧電子產業研究及教學等產學合作。 2.辦理計畫課程及短期訓練班，並舉辦成果發表會，以推廣智慧電子在學術及產業上之應用。
智慧電子產學研發中心-車用電子產學研發實驗室	1	150	150	20 人/間	黃玄煒老師	1.本中心以研究、教學及產學合作為首要目的，服務本校學術研究及校外業界公司，接受政府機關、學校、財團法人及民間業者之委託，進行與所屬智慧電子產業研究及教學等產學合作。 3.辦理計畫課程及短期訓練班，並舉辦成果發表會，以推廣智慧電子在學術及產業上之應用。
合計	21	(間)	2,870	(平方公尺)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資工系)需求提案(初稿) 1011112

空間名稱	數量	面積(坪)	小計(坪)	小計(m ²)	使用人數	負責人	說明
教師研究室	10	5	50	165.289	1 人/間	馬尚彬老師、黃俊穎老師、辛華昀老師、謝君偉老師、張光遠老師、許為元老師、林韓禹老師、老師、(代聘老師*3)	馬尚彬老師、黃俊穎老師、辛華昀老師目前借用系工系空間；謝君偉老師借用電機系空間；張光遠老師空間屬光電所；許為元老師、林韓禹老師目前暫時共用嵌入式系統教室
研究生實驗室	3	15	45	148.76	10 人/間	馬尚彬老師、黃俊穎老師、林川傑老師	阮議聰老師智慧型軟體工程實驗室、馬尚彬老師服務導向軟體工程實驗室共用一間 INS401；丁培毅老師資訊安全實驗室、黃俊穎老師系統與網路安全實驗室共用一間 INS501；張雅惠老師資料庫實驗室、林川傑老師自然語言實驗室共用一間 INS605；以上解決共用空間擁擠問題 6 位；共需 6 間。
圖形理論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張欽圳老師	電腦視覺、機器學習
計算生物學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張光遠老師	計算免疫學，計算生物學，生物資訊學，結構生物學
系統整合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辛華昀老師	嵌入式系統、計算機結構、數位家庭、通訊網路協定設計
VLSI 設計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嚴茂旭老師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可重組系統設計、計算機架構

多媒體處理暨雲端計算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謝君偉老師	影像處理、圖形識別、多媒體與視訊處理、電腦視覺
空間名稱	數量	面積(坪)	小計(坪)	小計(m ²)	使用人數	負責人	說明
資通安全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林韓禹老師	雲端運算安全、RFID 安全與隱私、電腦與通訊安全、數位證據保全
金融計算與演算法實驗室	1	15	15	49.5868	10 人/間	許為元老師	財務計算、演算法設計與分析、數值方法、程式設計/系統程式
基因體與生物資訊核心設施中心	1	15	15	49.5868	15 人/間	白敦文老師	校級隸屬於頂尖中心
大教室	2	60	120	396.694	15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資工系目前沒有任何大教室可供使用，每遇到大型課程都必須向工學院、電資學院借教室。
E 化教室	6	25	150	495.868	5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教學實驗室	2	60	120	396.694	12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數位邏輯、電子電路
教學實驗室	8	40	320	1057.85	8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3D 多媒體教學、雲端計算工程、嵌入系統、生物計算、軟體系統、VLSI、計算機網路、資料庫
系辦公室	1	40	40	132.231			
主任辦公室(含會客室)	1	20	20	66.1157			
身障生休息室	1	10	10	33.0579			
電腦教室	2	60	120	396.694	100 人/間		
電腦機房	1	30	30	99.1736			
教師休息室	1	15	15	49.5868			
儲藏室	2	20	40	132.231			
資料管理室	1	5	5	16.5289			

會議研討室	4	30	120	396.694	60 人/間		
閱覽室與圖書室	1	30	30	99.1736	60 人/間		目前閱覽室與圖書室借用光電所空間
系學會	1	30	30	99.1736			目前系學會借用光電所空間
博士班研究室	3	5	15	49.5868			
Σ			1400	4628.1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通訊系)需求提案(初稿) 1011112

空間名稱	數量(間)	面積(平方公尺)	小計	使用人數	負責人員	說明
教師個人研究室	2	30	60	1 人/間	吳家琪老師及陳志榮老師	吳家琪老師目前與研究生共用實驗室、陳志榮老師則借用輪機系教師研究室。
研究生實驗室	3	70	210	12 人/間	莊季高老師、張麗娜老師及陳志榮老師	目前控制組_曾慶耀老師、莊季高老師及鄭振發老師研究生共用一間實驗室，研究生人數眾多，空間十分擁擠。通訊組則是安仲芳老師、吳家琪老師及陳志榮老師研究生共用一間實驗室，研究生人數眾多，空間十分擁擠。而張麗娜老師研究生實驗室則與吳家琪老師個人研究室共同使用一個空間，對於教師與學生之研究進行會有互相干擾之情形。
大學部-導航實習教學實驗室	1	180	180	25 人/間	林修國老師	通訊系目前所屬之導航與控制教學實驗室，現有空間劃分為 2 間教學實驗室，但控制實習及導航實習課程之修課人數皆為 50-60 人，且考量實驗課程規劃為 2 人一組較為適宜，以目前空間及設備難以維持學生之學習品質。
大學部-通訊實習教學實驗室	1	180	180	25 人/間	吳家琪老師	通訊系目前所屬之電子電路與通訊教學實驗室，現有空間劃分為 2 間教學實驗室，但電子電路實習及通訊實習課程之修課人數皆為 50-60 人，且考量實驗課程規劃為 2 人一組較為適宜，以目前空間及設備難以維持學生之學習品質。
視聽教室	1	200	200	15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學院及學校相關活動，如新生家長日、專題演講、研討會，亦可提供 100 人以上之課程使用。

E 化教室	2	80	160	6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系所各項課程教學使用。
研究討論室	2	35	70	1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通訊系教師與學生課業討論及教師與研究生研究討論用。
會議室	1	72	72	14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提供通訊系各項會議使用，亦可配合演講及研討會使用。
產學研究中心-電子海圖研究中心	1	150	150	20 人/間	張淑淨老師	本中心以研究、教學及產學合作為首要目的，服務本校學術研究及校外業界公司，接受政府機關、學校、財團法人及民間業者之委託，進行各項產學合作。
智慧型車載資通訊服務實驗室	1	180	180	25 人/間	教育部計畫主持人	本實驗室承接教育部計畫課程，提供相關課程教學及實驗進行。亦可提供本校學術研究及校外業界公司、政府機關、財團法人及民間業者委託，進行各項產學合作。
總計	14	(間)	1,462	(平方公尺)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案電資學院(光電所)需求提案(初稿) 1011112

空間名稱	數量(間)	面積(m2)	小計(m2)	使用人數	負責人員	說明
光電所						
所辦公室	1	33	33	1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教師會議室	1	50	50	2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開會、教師休息、聯誼、會客
所長辦公室	1	33	33	1 人/間	所長	(所長辦公使用)
教師研究室	13	17	215	1 人/間	教師	12 間(專任老師 12 位)+1 間兼任教師(兼任老師 3 位(楊志信教授、任盛源教授、賴志明副教授))
教師實驗室	12	66	792	10 人/間	教師	(專任老師 12 位)
教室	2	66	132	4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上課使用
研究討論室	1	33	33	1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教師學生研究討論
研究生室	2	132	264	4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全所博碩士學生使用
教學實驗室(含儀器存放及準備空間)	1	99	99	4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本所實驗課程(光電實驗、高等光電實驗)使用。預計放置 6 張(長寬高分別為 3.6 公尺, 1.2 公尺, 0.3 公尺)光學桌

小計	34	(間)	1,651			
大學部教學空間						
物理(階梯)專業教室	1	149	149	100 人/間	系辦公室人員	大一普通物理上課
普物實驗室	1	231	231	70 人/間	物理小組召集人	大一普通物理實驗上課
助教準備室+儀器儲存室	1	66	66	2 人/間	普通物理助教	
小計						
合計	37	(間)	2,097	(平方公尺)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總務處規劃和執行重要事項

2012-11-15報告

■ 報告人：總務長唐世杰

101/11/08



總務處
安全、舒適、永續

尊重既有設計
謹慎規劃
小處著手
建立具管理性意象景觀

規劃-2
執行-1
管理-1



1. 電資大樓新建案：

2. 工學院動線改善及機車停車

3. 工學院紅綠燈、斑馬線和新開大門



4. 花圃管理和規劃



改善前：植栽零亂、
生長不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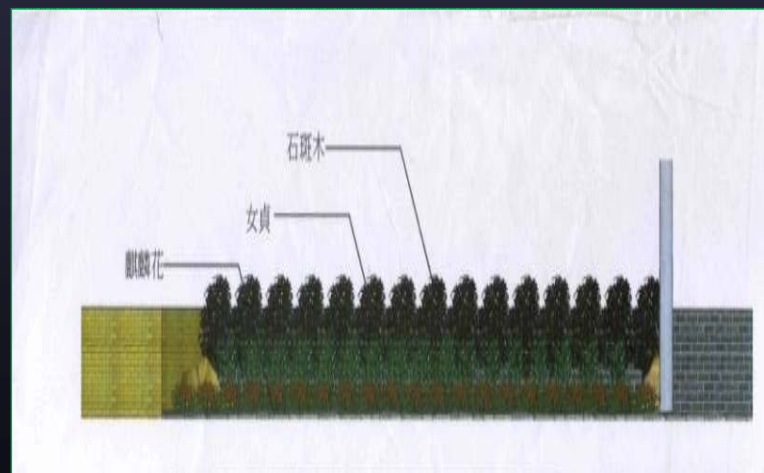


現況：改善植栽方式，
增加景觀視覺層
次與穿透及色彩。

工學院館前(地下道入口旁)景觀改善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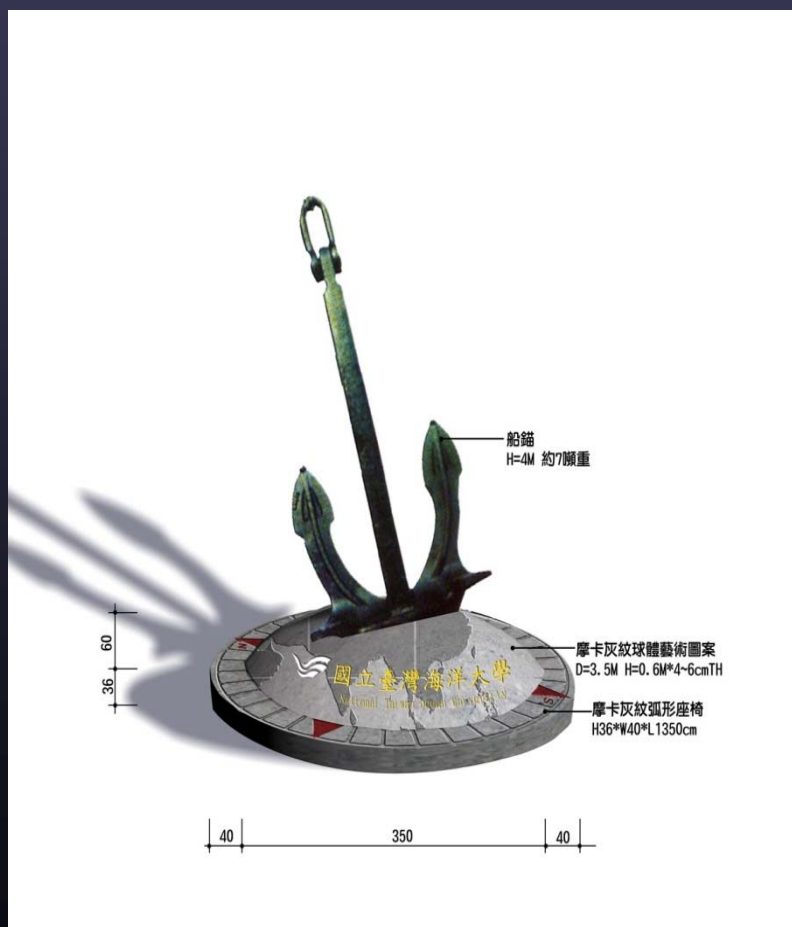
現況：師生行走必經之道，但缺乏景觀與空間感



藉由改善花台空間與植栽，營造視覺效果與休憩空間



5. 校門景觀意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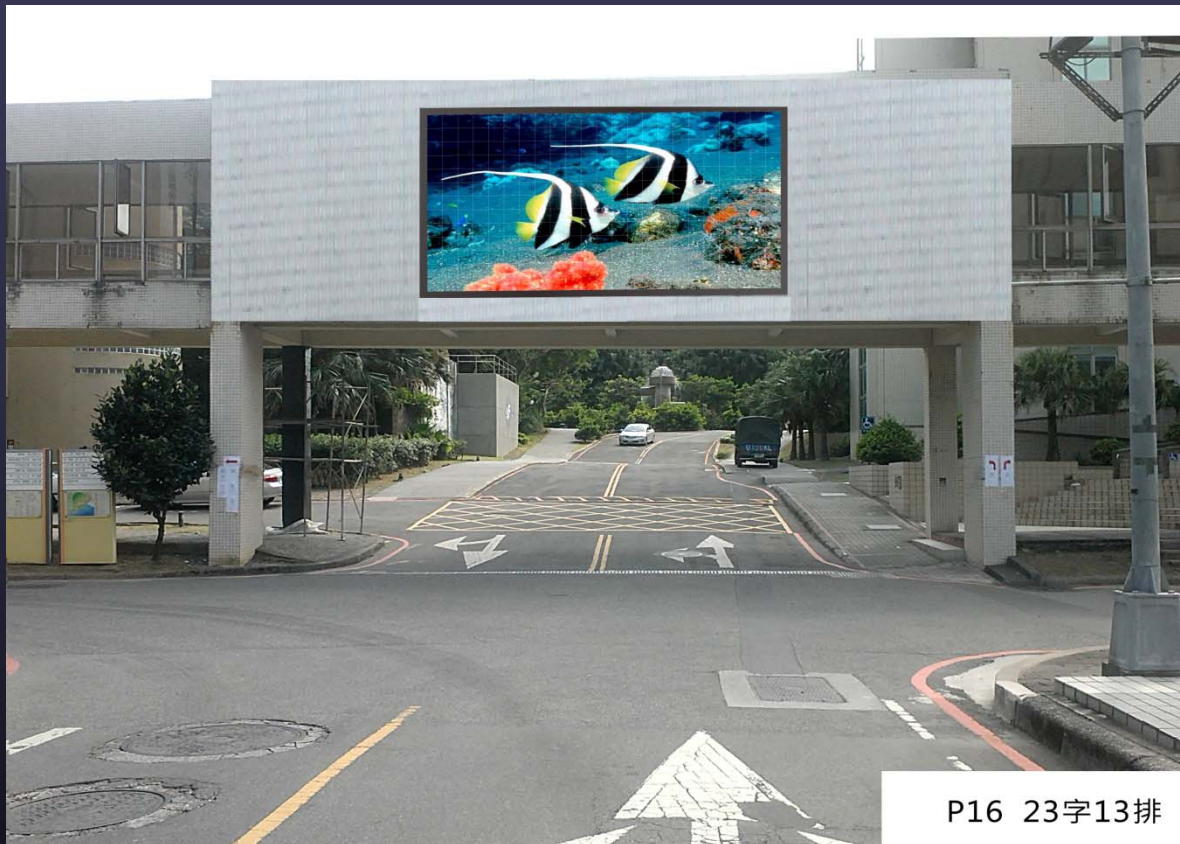
6. 海事大樓補強完成，加強空間使用管理。
個人使用：僅小型裝修；成立特色性中心：整體意象設計。



7. 電子看板

人社院至海洋廳間風雨走廊

(顯示面積588.8cm*332.8cm不含框)



P16 23字13排



工學院校門口 (顯示面積409.6cm*102.4cm不含框)





campana studio

濱海校門口 顯示面積409.6cm*230.4cm不含框





8. 和平島---海大---海科館自行車道規劃方案



左起和平島污水廠便道，經海大濱海門前(北寧路)，沿北寧路人行道進入工學院曼波公園自行車道，接碧砂公園道路至海功號旁，轉環港街至海科館探索館路口。

9. 建立龍崗生態園區



海大『龍崗生態園區』活動帶創意空間經營方案



91年1月出版之導覽手冊(左圖)，目前留存電子檔(Macintosh)。

建議方案策略：

一、龍崗生態園區---數位與資訊化系統：

- 1.本區域之地理環境、物種等相關元件之數位化相片拍攝及影像處理、並與校園資訊系統及管理資訊系統加以連結。
- 2.製作專屬網頁資料。
- 3.開闢海洋大學校訊專刊；依季節特性介紹相關物種及其他相關資訊，及生態導覽手冊改版。

七、校園其他大面積之未開發規劃構想

雜木林、陰暗、
無特色樹種、蛇



營造師生休憩或運動，經規劃
性伐木，亦可為原生種植物復
育區

10. 環境清潔管理：試辦利用共同供應契約專業公司；
協助在地公司提昇專業能力—
建立管理(本處)督導(使用單位)機制





11. 提昇本校公文績效

- 本校101年公文績效3項指標，依照101年2月21日公文檢核小組會議決議，分別為發文逾辦比5%、收文逾辦比3%、發文平均天數3.2天。
- 101年10月份發文逾辦比為13.3%、收文逾辦比為6.06%供參，另發文平均天數之表格修正中，暫無法提供。
- 本校自101年8月1日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上線，本年度以輔導同仁熟悉系統，朝年度公文績效目標邁進，以提升行政效能為首務。



12. 節能減碳政策：落實執行策略

管理-使用單位 督導-總務處

行政院於民國100年6月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計畫

總體四省目標：

每年用電量、用油量及用水量以負成長為原則，以96年為基期年，分別以至104年總體節約用電、用油及用水10%為目標。

個別執行單位四省目標：

依執行成效逐年檢討年度節約目標。

節約用電目標：

每年用電量以負成長1%為原則。

節約用油目標：

每年用油量以負成長1%為原則。

節約用水目標：

每年用水量以負成長2%為原則。

節約用紙目標：

擴大公文電子化處理及逐年減少公文用紙及影印用紙量。

13. 校史館

敬請討論

